

审计报告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2]310Z0061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0322022614005594
报告名称：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2]310Z0061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7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27 日
签字人员：	叶增水(110001690082)， 陈志敏(110001690050)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1-4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5
3	合并利润表	6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0
7	母公司利润表	11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2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3-14
10	财务报表附注	15-123

审计报告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总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22号
外经贸大厦15层/922-926/1000371
TEL: 010-66001391 FAX: 010-66001392
E-mail: bjj@rsmchina.com.cn
https://www.rsmglobal/china/

容诚审字[2022]310Z0061号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兴建设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永兴建设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永兴建设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永兴建设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永兴建设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永兴建设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永兴建设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永兴建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永兴建设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永兴建设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为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2]310Z0061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4 月 27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871,775,980.45	2,027,192,347.65	短期借款	五、17	371,995,111.11	754,4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五、2	6,197,195.14	应付账款	五、18	500,000,000.00	355,510,842.93
应收票据	五、3	34,356,498.07	应付账款	五、19	10,216,958.37	10,587,446.67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预收账款	五、20	275,073.70	285,348,303.84
预付账款			合同负债	五、21	313,858,339.36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五、4	2,765,932,235.31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五、23	34,129,132.07	32,694,799.26
应收股利		4,567,326.64	其他应付款	五、24	4,331,998,767.65	2,897,999,306.02
存货	五、5	15,393,249,526.57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16,332,726,328.67	应付股利			364,861,961.33
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811,799,025.34	2,419,311,734.75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307,292.20	其他流动负债		9,603,456.60	
流动资产合计	20,017,821,512.60	21,020,034,368.62	流动负债合计		6,491,855,862.40	6,755,873,830.45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不适用	长期借款	五、26	2,295,500,000.00	2,120,25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7	不适用	应付债券	五、27	1,586,866,200.00	1,180,041,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其中：优先股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永续债			
长期应收款	五、8	25,120,000.00	租赁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520,318,144.45	0.00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0	7,940,000.00	长期应付款	五、28	280,463,171.12	584,940,016.3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投资性房地产	五、11	1,695,172,600.00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五、12	321,365,964.14	递延收益			
在建工程	五、13	566,149,138.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5	86,229,377.02	85,412,640.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49,043,742.14	6,876,649,362.32
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负债合计		12,659,899,604.54	12,832,523,012.77
无形资产	五、14	258,493,292.91	所有者权益：			
开发支出		266,888,920.03	实收资本	五、29	811,000,000.00	811,000,000.00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17,355,560.94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6	86,296,548.11	资本公积	五、30	7,273,394,674.45	3,633,718,679.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7,811,389.49	2,786,882,478.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22,443,913.01	222,443,913.01
			专项储备	五、31		
			盈余公积	五、32	203,374,369.87	206,701,976.41
			未分配利润	五、33	2,153,276,063.01	2,025,214,494.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63,798,960.34	10,693,678,973.85
			少数股东权益		934,237.21	1,334,755.62
资产总计	23,315,632,902.09	23,726,937,242.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64,733,237.55	10,694,413,729.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315,632,902.09	23,726,937,242.2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Signature]

[Signature]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20,727,408.74	722,614,341.16
其中：营业收入	五、34	1,020,727,408.74	722,614,341.16
二、营业总成本		1,036,978,070.07	752,440,926.30
其中：营业成本	五、34	962,302,151.10	687,414,323.63
税金及附加	五、35	3,017,994.94	444,449.50
销售费用		4,775.08	41,948.35
管理费用		40,896,523.90	40,692,029.32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五、36	30,756,625.05	23,848,175.50
其中：利息费用		54,765,682.92	46,685,764.63
利息收入		23,549,220.32	27,652,203.42
加：其他收益	五、37	210,184,017.00	189,990,595.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1,886,654.09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86,654.09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3,230,900.00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31,662,091.07	28,471,2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303.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7,388,218.69	188,637,513.11
加：营业外收入	五、42	116,736.96	252,477.94
减：营业外支出	五、43	536,084.81	1,203,527.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6,968,910.84	187,686,463.27
减：所得税费用	五、44	-6,706,910.11	7,114,875.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675,820.95	180,571,588.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675,820.95	180,571,588.0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076,239.36	181,203,734.7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418.41	-632,146.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22,443,913.0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22,443,913.0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不适用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22,443,913.0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不适用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不适用	不适用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不适用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不适用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3,675,820.95	403,915,501.0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4,076,239.36	403,647,647.8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0,418.41	-632,146.7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长兴县兴建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4,575,258.03	905,135,214.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1,272,528.20	2,108,274,932.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55,847,786.23	3,013,410,147.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8,412,151.64	748,046,497.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06,342.29	12,911,872.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98,417.35	991,954.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6,495,717.44	1,352,430,23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6,012,628.72	2,114,370,56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9,835,157.51	899,039,602.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54,261.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63,592.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97,871,334.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98,989,188.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461,860.44	459,705,358.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507,911.8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969,772.24	459,705,358.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69,772.24	-160,716,170.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57,500,000.00	2,306,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2,069,665.98	75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9,569,665.98	2,862,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38,700,000.00	1,976,111,868.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1,771,601.61	188,600,354.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0,348,198.84	672,163,404.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0,819,800.45	2,836,875,627.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250,134.47	26,024,372.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384,749.20	764,347,804.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8,296,564.93	463,948,760.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4,911,815.73	1,228,296,564.9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1,000,000.00	-	-	7,053,505,640.87	-	222,442,913.01	-	200,761,276.41	2,025,216,494.94	11,212,965,955.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4,423,921.77	-41,209,235.76	-45,342,247.83
前期差错更正	-	-	-	-319,876,991.38	-	-	-	-	-	-319,876,991.3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11,000,000.00	-	-	7,053,505,640.87	-	222,442,913.01	-	199,276,054.64	1,983,987,259.18	10,892,726,726.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360,814,865.04	-	-	-	4,896,255.23	180,977,984.13	-185,537,765.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174,079,234.36	174,079,234.3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277,287,405.53	-	-	-	-	-	-277,287,405.5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777,317,405.53	-	-	-	-	-	-777,317,405.53
(二)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4,098,255.23	-4,098,255.23	-4,098,255.23
2. 对所有者分配	-	-	-	-	-	-	-	-4,098,255.23	-4,098,255.23	-4,098,255.23
3. 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转增专项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11,000,000.00	-	-	7,273,704,874.49	-	222,442,913.01	-	203,374,289.87	2,155,276,084.01	10,663,798,560.34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Signature]									417,343,499.49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Signature]									10,663,732,297.55

无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1,000,000.00	-	-	-	3,881,570,716.54	-	196,227,192.02	-	190,259,690.50	1,854,453,556.86	6,103,510,555.12	1,966,882.38	6,105,477,437.48
二、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三、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五、其他	-	-	-	-	-	-	-	-	-	-	-	-	-
六、本年年初余额	811,000,000.00	-	-	-	3,881,570,716.54	-	196,227,192.02	-	190,259,690.50	1,854,453,556.86	6,103,510,555.12	1,966,882.38	6,105,477,437.48
七、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4,582,147,962.95	-	26,716,720.99	-	10,442,885.91	170,760,848.88	4,790,569,418.73	632,146.74	4,791,311,271.99
八、本年年末余额	811,000,000.00	-	-	-	8,463,718,679.49	-	222,943,913.01	-	200,701,976.41	2,025,214,405.74	10,894,079,973.85	2,600,029.12	10,896,679,992.97
九、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十、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	-	-	-	-	-	-	-	-	-	-	-	-
十一、其他	-	-	-	-	-	-	-	-	-	-	-	-	-
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811,000,000.00	-	-	-	8,463,718,679.49	-	222,943,913.01	-	200,701,976.41	2,025,214,405.74	10,894,079,973.85	2,600,029.12	10,896,679,992.97

王月

Ernst

Wang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78,709,085.65	1,047,551,731.79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	-	应付票据		300,000,000.00	470,0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三、1	34,177,112.37	189,070.00	应付账款		2,715,040.17	3,844,952.57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22,579.68	281,898,874.37
预付账款		-	-	合同负债		307,729,898.99	-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1,062,690,017.15	1,080,885,810.32	应付职工薪酬		-	-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交税费		20,253,617.87	19,805,685.36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946,388,918.78	2,129,471,185.01
存货		8,701,209,775.55	9,108,915,669.91	其中：应付利息		-	139,724,874.73
合同资产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6,755,298.35	1,007,752,870.32
其他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负债		9,731,806.97	-
流动资产合计		11,336,781,998.72	11,215,542,261.81	流动负债合计		4,033,095,210.31	4,522,773,318.65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	-	长期借款		130,300,000.00	309,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应付债券		3,380,800,200.00	3,180,047,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中：优先股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永续债		-	-
长期应收款		1,500,000.00	-	租赁负债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8,882,205,039.92	8,882,205,039.92	长期应付款		28,335,815.90	28,335,815.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60,000.00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预计负债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递延收益		-	-
固定资产		32,726,786.89	35,117,111.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在建工程		928,324,168.91	892,132,330.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65,196,015.90	3,525,176,815.90
油气资产		-	-	负债合计		7,798,291,246.21	8,048,130,350.55
使用权资产		-	-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	-	实收资本		811,000,000.00	811,000,000.00
开发支出		-	-	其他权益工具		-	-
商誉		-	-	其中：优先股		-	-
长期待摊费用		-	-	永续债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资本公积		7,094,094,867.46	7,246,854,686.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296,548.11	80,687,855.65	减：库存股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28,812,743.83	6,897,482,539.28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03,374,300.87	200,709,976.41
				未分配利润		1,878,924,519.31	1,806,217,787.36
资产总计		18,215,594,742.55	18,113,024,801.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17,205,496.54	10,064,878,650.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215,594,742.55	18,113,024,801.0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Signature]

[Signature]

南京江北新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418,169,600.15	275,184,793.33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367,426,130.40	242,269,654.24
税金及附加		576,869.89	192,978.8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067,284.99	25,277,916.54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40,025,736.59	-7,327,307.36
其中：利息费用		-	2,247,676.18
利息收入		16,142,049.24	14,171,009.55
加：其他收益		-	89,902,595.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7,896.19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955.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982,552.29	104,428,859.12
加：营业外收入		1,295.64	198,592.23
减：营业外支出		3,798.62	415,879.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982,552.29	104,428,859.1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982,552.29	104,428,859.1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982,552.29	104,428,859.1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不适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不适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不适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不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不适用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不适用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不适用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982,552.29	104,428,859.1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8,840,126.17	363,029,279.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5,608,664.84	1,283,799,97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4,448,791.01	1,646,829,254.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0,518,544.58	224,045,685.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06,342.20	12,883,538.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485.27	329,366.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1,004,752.94	796,654,560.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9,470,125.08	1,033,913,15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978,665.93	612,916,102.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63,592.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3,592.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240,530.80	450,067,86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40,530.80	450,067,86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40,530.80	-450,004,267.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00	1,8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7,150,180.49	1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7,150,180.49	2,0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46,500,000.00	1,195,762,979.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4,094,509.31	128,133,725.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332,000.00	403,7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4,926,509.31	1,727,656,705.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776,328.82	282,343,294.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038,193.69	445,255,129.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2,551,731.78	207,296,602.12
		227,513,538.09	652,551,731.7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1,000,000.00				7,666,731,608.05				200,781,976.41	1,800,317,787.56	10,384,751,432.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325,921.77	-1,325,921.77	-5,703,687.06
前期差错更正					3,108,760,981.38						3,108,760,981.38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11,000,000.00				7,666,731,608.05				199,456,054.64	1,802,010,022.28	10,389,170,763.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7,150,180.49				4,098,255.23	36,884,297.06	458,132,532.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分配											
3.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11,000,000.00				7,666,731,608.05				203,554,309.87	1,838,894,319.34	10,537,303,496.34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1,000,000.00	-	-	-	-	-	-	-	190,259,000.50	1,712,331,814.35	5,556,570,864.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1,000,000.00	-	-	-	-	-	-	-	190,259,000.50	1,712,331,814.35	5,556,570,864.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10,442,885.91	93,985,973.21	4,508,103,586.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04,438,859.12	104,438,859.1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0,442,885.91	-10,442,885.91	-
2.对所有者宣告分配	-	-	-	-	-	-	-	-	10,442,885.91	-10,442,885.91	-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年提取	-	-	-	-	-	-	-	-	-	-	-
2.本年使用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11,000,000.00	-	-	-	-	-	-	-	200,701,886.41	1,806,317,787.56	10,064,674,450.44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财务总监：[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8 月 1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522731529514W。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1800 万元人民币, 由长兴县太湖水利工程综合开发管理局出资 7180 万元人民币, 持有 10% 股权, 长兴县土地储备中心出资 64620 万元人民币, 持有 90% 股权。

2008 年, 长兴县土地储备中心将其持有的 90% 股权, 全部划转给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现更名为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后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现更名为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90% 股权, 长兴县太湖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持有 10% 股权。

2012 年, 长兴县太湖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将其持有的 10.00% 股权全部转让给长兴县交通投资公司(现更名为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后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现更名为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2017 年,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81100 万元人民币, 增加注册资本 9300 万元人民币, 为经股东会决议吸收新股东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全部以货币出资。

2018 年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将公司 11.47% 的股权以 9300 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随后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部分股权转让给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该股权变更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9 年长兴交通投资集团将持有的公司 30% 的股权无偿划转给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该股权变更于 2019 年 12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0 年长兴交通投资集团将持有的公司 9.53% 的股权无偿划转给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该股权变更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与开发，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经营），景区开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建筑材料销售。

公司法定代表人：钱国平。

公司住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龙山街道兴商务楼1幢1102室。

本公司的股东：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51.00%）、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49.00%）。

本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长兴县财政局。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4月27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1) 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龙山建设	100.00	
2	长兴县顾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顾渚建设		100.00
3	浙江长兴龙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龙山物业		100.00
4	长兴龙山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龙山商贸		100.00
5	浙江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永安建设		100.00
6	长兴鹿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鹿山旅游	80.00	
7	长兴建鑫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建鑫商业	100.00	
8	长兴虹溪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虹溪污水		100.00
9	长兴虹兴建设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虹兴建设		100.00
10	长兴虹美村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虹美村镇		100.00
11	长兴虹韵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虹韵农业		100.00
12	长兴农园新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农园文旅		100.00
13	长兴恒途实业有限公司	恒途实业	100.00	
14	长兴金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金鼎建设		100.00
15	长兴金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金盛建设		100.00
16	长兴联信房屋拆迁有限公司	联信拆迁		10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①本报告期内新增的子公司情况：

无

②本报告期内减少的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永成建设	2021年1-9月	无偿划转
2	长兴县林城特色工业园区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林城工业	2021年1-9月	无偿划转
3	长兴林城兴林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林城农业	2021年1-9月	无偿划转

本报告期内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

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

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

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

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

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

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重大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账款龄组合（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该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政府部门及其他国有企业组合

对于划分为该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期末余额的 0.5%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重大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账款龄组合（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该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保证金组合

对于划分为该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 3.00%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应收政府部门及其他国有企业组合

对于划分为该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 0.5%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1 应收关联方款项及融资保证金,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重大应收款项

长期应收款组合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该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

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

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⑤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

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前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后持有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成本或摊余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所有者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

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例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12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对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将金额大于或等于500万元的金融资产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此标准以下的作为单项金额非重大的金融资产。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

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II.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应收款项

以下应收款项会计政策适用 2020 及以前年度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1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5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国有企业及政府相关部门组合	由于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极小,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0.50%

组合中, 组合 2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2: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0.50	0.5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3.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包括开发成本、开发产品、低值易耗品、土地资产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每年至少盘点一次, 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 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如

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作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4.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 合同成本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可收回金额。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7.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

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

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适用 2020 年度及以前）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停止权益法核算，其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6。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剩余权益性投资，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那部分权益性投资出售前继续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3。

18.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3) 选择公允价值的依据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会计政策选择的依据为：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分布湖州市长兴县，房地产交易市场较为活跃。

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通过房地产市场交易询价等调查，可以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在会计期末通过聘请具备专业资格的专业估价人员出具评估报告进行估价等方式，可以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合理的估价，取得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③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主要不确定因素为：

由于企业所处运营环境的变化以及不断变化着影响资产价值的种种因素，必须建立一些假设以便对资产进行价值判断。包括一般假设及特殊假设，其中一般假设包括：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交易假设；公开市场假设。特殊假设包括：

A.经济环境稳定假设：是假定评估基准日后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B.无重大变化假设：是假定国家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C.无不利影响假设：是假定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待估资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0-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3-5	12.13-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以下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前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1.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 年	法定使用权

每年年度终了,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 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 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 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 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 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 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其残值视为零, 但下列情况除外: 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 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 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3.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

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装修费	
贷款融资费用	3-5 年
办公室租金	15 年
财务顾问费	5 年
房屋维修费	3 年
	3 年

2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6.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7.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

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 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时确认收入。

② 受托代建合同

根据本公司与委托方签订的协议约定,在工程办理移交手续后,本公司有权依合同约定,向委托方收取结算款。由于委托方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③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物业服务等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服务在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以下收入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前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5）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要收入为土地开发收入、商品销售收入、工程代建收入等。

土地开发收入：在土地拆迁整理已经完成，土地已收储并已出让，即土地拆迁整理劳务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转让的拆迁整理土地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项目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商品销售收入：以商品发出且经购买方验收后确认收入。

工程代建收入：以项目完工、办理完成移交手续作为确认收入时点，按照双方确认的结算单作为收入的全额。

28.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

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③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 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30. 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

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6。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

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7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0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0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以下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前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

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

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10。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27,192,347.65	2,036,759,674.29	9,567,326.64
应收账款	250,263.17	231,226.75	-19,036.42
其他应收款	2,791,366,490.48	2,726,082,812.97	-65,283,677.51
其中:应收利息	9,567,326.64		-9,567,326.64
应收股利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190,000.00		-14,1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190,000.00	14,19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883.64	12,424,023.10	12,393,139.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4,400,000.00	755,065,548.27	665,548.27
其他应付款	2,868,999,706.02	2,704,137,744.71	-164,861,961.31
其中:应付利息	164,861,961.31		-164,861,961.31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19,311,734.73	2,583,508,147.77	164,196,413.04
所有者权益:			
盈余公积		-1,425,921.77	-1,425,921.77
未分配利润	2,025,214,404.94	1,983,298,078.88	-41,916,326.06

注 1: 货币资金、应收利息、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递延所得税资产、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将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重新测算期初坏账准备, 减少应收账款 19,036.42 元、其他应收款 55,716,350.87 元、盈余公积 1,425,921.77 元、未分配利润 41,916,326.06 元; 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93,139.46 元, 根据新金融准则要求将定期存单计提的利息调整至货币资金, 减少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 9,567,326.64 元, 增加货币资金 9,567,326.64 元。

注 2: 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将计提的尚未支付但未逾期的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 164,861,961.31 元重分类至短期借款 665,548.27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4,196,413.04 元。

项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7,551,731.78	1,053,835,909.86	6,284,178.08
应收账款	189,050.00	171,000.00	-18,050.00
其他应收款	1,060,885,810.12	1,048,915,994.96	-11,969,815.16
其中: 应收利息	6,284,178.08		-6,284,178.08
应收股利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55,000.00	55,000.00
其他应付款	2,129,471,185.03	1,969,746,310.30	-159,724,874.73
其中: 应付利息	159,724,874.73		-159,724,874.73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7,752,830.32	1,767,422,705.05	159,669,874.73
所有者权益			
盈余公积		-1,425,921.77	-1,425,921.77
未分配利润	200,701,976.41	196,424,211.10	-4,277,765.31

注 1: 货币资金、应收利息、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将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重新测算期初坏账准备, 减少应收账款 18,050.00 元、其他应收款 5,685,637.08 元、盈余公积 1,425,921.77 元、未分配利润 4,277,765.31 元。根据新金融准则要求将定期存单计提的利息调整至货币资金, 减少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 6,284,178.08 元, 增加货币资金 6,284,178.08 元。

注 2: 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将计提的尚未支付但未逾期的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 159,724,874.73 元重分类至短期借款 55,000.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9,669,874.73 元。

2) 2017 年 7 月 5 日,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 (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 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详见附注三、27。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 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调整汇总如下: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285,348,303.94	2,066,620.01	-283,281,683.93
合同负债		275,030,761.10	275,030,761.10
其他流动负债		8,250,922.83	8,250,922.83

注 1: 合同负债、预收款项、其他流动负债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 283,281,683.93 元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275,030,761.10 元, 并将相关的增值税销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8,250,922.83 元。

项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281,898,874.37	117,190.44	-281,781,683.93
合同负债		273,574,450.42	273,574,450.42
其他流动负债		8,207,233.51	8,207,233.51

注 1: 合同负债、预收款项、其他流动负债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 281,781,683.93 元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273,574,450.42 元, 并将相关的增值税销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8,207,233.51 元。

3)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实施,其中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外上市且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境外财务报表的企业可以提前实施。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30。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1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A.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及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C.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3,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本公司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除此之外,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做出分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对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衔接规定进行调整，而是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符合附注三、27 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应当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继续在租赁期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对于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经营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应当按照与其他经营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调整使用权资产。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未产生影响。

4) 2021 年 1 月 2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执行解释 14 号，执行解释 14 号对本公司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5)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0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于解释 15 号发布前本公司财务报表未按照“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相关规定列报的，本公司按照该规定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因执行解释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的规定，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征收率）
增值税	应税营业收入	13%、9%、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房屋余值、租金收入	1.2%、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12元/平方米

2. 税收优惠

无

3. 其他

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4,129.69	62,304.69
银行存款	1,818,840,598.24	1,996,486,350.51
其中：定期存款利息	9,642,040.57	
其他货币资金	4,911,232.52	30,643,692.45
合计	1,823,775,960.45	2,027,192,347.6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

①货币资金受限金额为809,222,104.15元，其中永兴建设受限345,000,000.00元、龙山建设受限213,515,089.99元、龙山物业受限130,000,000.00元、珑山旅游受限21,116.14元、恒途实业受限105,000,000.00元、金鼎建设受限15,681,898.02元、虹韵农业受限4,000.00元。

②其他货币资金中票据保证金4,886,116.38元，电费保证金21,116.14元，ETC保留金4,000.00元。

2. 应收票据

种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6,197,195.14
合计		6,197,195.14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4,688,564.05	16,998.16
1 至 2 年	16,998.16	190,000.00
2 至 3 年		44,300.00
3 年以上	44,300.00	
小计	34,749,862.21	251,298.16
减：坏账准备	193,364.14	1,034.99
合计	34,556,498.07	250,263.1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①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按简化模型计提)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749,862.21	100.00	193,364.14	0.56	34,556,498.07
其中：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组合 2：账龄组合	416,998.16	1.20	21,699.81	5.20	395,298.35
组合 3：应收政府部门及其他国有企业组合	34,332,864.05	98.80	171,664.33	0.50	34,161,199.72
合计	34,749,862.21	100.00	193,364.14	0.56	34,556,498.07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组合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00,000.00	20,000.00	5.00
1-2 年	16,998.16	1,699.81	10.00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16,998.16	21,699.81	5.20

②2020年12月31日(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1,298.16	100.00	1,034.99	0.41	250,263.17
组合1: 国有企业及政府相关部门组合	44,300.00	17.63			44,300.00
组合2: 余额百分比组合	206,998.16	82.37	1,034.99	0.50	205,963.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51,298.16	100.00	1,034.99	0.41	250,263.17

2020年12月31日,组合1中采用国有企业及政府相关部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长兴鑫长贸易有限公司	44,300.00	17.63	
合计	44,300.00	17.63	

2020年12月31日,组合2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余额百分比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除组合1之外	206,998.16	1,034.99	0.50
合计	206,998.16	1,034.99	0.50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4.99	19,036.42	20,071.41	173,292.73			193,364.14
合计	1,034.99	19,036.42	20,071.41	173,292.73			193,364.1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长兴县财政局	34,284,535.05	98.66	171,422.68
长兴莱畅城市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	1.15	20,000.00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合计	34,684,535.05	99.81	191,422.6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4.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567,326.64
其他应收款	2,765,932,235.31	2,633,543,364.70
合计	2,765,932,235.31	2,643,110,691.34

(2) 应收利息

①分类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利息		9,567,326.64
合计		9,567,326.64

②重要逾期利息

无

(3) 应收股利

无

(4)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646,438,159.07	838,521,312.14
1至2年	155,317,701.00	505,064,983.97
2至3年	447,419,595.34	540,352,976.40
3年以上	593,509,312.70	750,579,249.03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小计	2,842,684,768.11	2,634,518,521.54
减：坏账准备	76,752,532.80	975,156.84
合计	2,765,932,235.31	2,633,543,364.70

②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842,684,768.11	76,752,532.80	2,765,932,235.31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842,684,768.11	76,752,532.80	2,765,932,235.31

2021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42,684,768.11	100.00	76,752,532.80	2.70	2,765,932,235.31
其中：组合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996,377,378.03	70.23			1,996,377,378.03
组合4：账龄组合	84,121,077.22	2.96	72,937,525.64	86.71	11,183,551.58
组合5：保证金组合	163,023.91	0.01	4,890.72	3.00	158,133.19
组合6：应收政府部门及其他国有企业	762,023,288.95	26.81	3,810,116.44	0.50	758,213,172.51
合计	2,842,684,768.11	100.00	76,752,532.80	2.70	2,765,932,235.31

2021年12月31日，组合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493,519,748.96		
浙江长兴龙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85,977,780.52		
浙江荣润矿业有限公司	440,000,000.00		
长兴清泉水务有限公司	185,780,000.00		
浙江建欣商贸有限公司	173,200,000.00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127,949,848.55		
长兴莱杨城市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43,000,000.00		
长兴东鱼坊历史文化街区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浙江长兴建恒建设有限公司	21,950,000.00		
合计	1,996,377,378.03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组合 4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91,973.00	14,598.65	5.00
1 至 2 年	7,435,451.00	743,545.10	10.00
2 至 3 年	8,428,542.67	4,214,271.34	50.00
3 年以上	67,965,110.55	67,965,110.55	100.00
合计	84,121,077.22	72,937,525.64	86.71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组合 5 按余额百分比计提坏账准备的保证金组合：

余额百分比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组合	163,023.91	4,890.72	3.00
合计	163,023.91	4,890.72	3.00

B.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如下：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34,518,521.54	100.00	975,156.84	0.04	2,633,543,364.70
组合 1：国有企业及政府相关部门组合	2,439,487,152.91	92.60			2,439,487,152.91
组合 2：余额百分比组合	195,031,368.63	7.40	975,156.84	0.50	194,056,211.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634,518,521.54	100.00	975,156.84	0.04	2,633,543,364.70

组合 2 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余额百分比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195,031,368.63	975,156.84	0.50
合计	195,031,368.63	975,156.84	0.50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5,156.84	55,716,350.87	56,691,507.71	31,489,398.34			-11,428,373.25	76,752,532.80
合计	975,156.84	55,716,350.87	56,691,507.71	31,489,398.34			-11,428,373.25	76,752,532.80

注：其他系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被无偿划出时点对应的坏账的减少。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493,519,748.96	17.36	
浙江长兴龙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85,977,780.52	17.10	
浙江莱润矿业有限公司	440,000,000.00	15.48	
长兴清泉水务有限公司	185,780,000.00	6.54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77,383,210.00	6.24	886,916.05
合计	1,782,660,739.48	62.72	886,916.05

⑤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⑥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⑦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218,116.73		218,116.73	235,442.23		235,442.23
库存商品				88,489,911.43		88,489,911.43
开发成本				9,625,265,281.42		9,625,265,281.42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产品	341,737,231.75		341,737,231.75	5,308,432,958.00		5,308,432,958.00
土地资产	423,370,000.00		423,370,000.00	1,310,296,735.59		1,310,296,735.59
合同履约成本	14,627,924,178.09		14,627,924,178.09			
合计	15,393,249,526.57		15,393,249,526.57	16,332,720,328.67		16,332,720,328.67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不存在跌价损失、合同履约成本不存在减值，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307,292.20	10,584,042.65
合计	307,292.20	10,584,042.65

7.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	—	14,190,000.00		14,190,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	—	—			
按成本计量的	—	—	—	14,190,000.00		14,190,000.00
合计	—	—	—	14,190,000.00		14,19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2020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长兴浙永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560,000.00	-7,560,000.00				
浙江宇清热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30,000.00	-6,630,000.00				
合计	14,190,000.00	-14,19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 红利
	2020年12 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 月31日		
长兴浙永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宇清热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其他说明:

本期减少主要为:

- 1) 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2) 浙江宇清热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由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投资, 本期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无偿划出。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8.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证金	23,650,000.00		23,650,000.00	25,500,000.00		25,500,000.00
借款保证金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25,150,000.00		25,150,000.00	25,500,000.00		25,50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①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5,150,000.00		25,150,000.00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5,150,000.00		25,150,000.00

A. 2021年12月31日, 处于第一阶段的长期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 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150,000.00			25,150,000.00	
其中：组合1：应收关联方款项及融资保证金	25,150,000.00			25,150,000.00	保证金可抵偿借款到期 日需偿还的本金
组合2：应收其他款项					
合计	25,150,000.00			25,150,000.00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无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5)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0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一、联营企业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86,654.09		193,220.00
合计				1,886,654.09		193,22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2021 年12月31日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18,238,270.36	520,318,144.45	
合计			518,238,270.36	520,318,144.45	

其他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建鑫商业根据持股比例计算剩余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金额。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7,560,000.00	
长兴浙永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560,000.00	
合计	7,560,0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情况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长兴浙永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该项投资为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11.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2020年12月31日	1,091,891,700.00	1,091,891,7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3,230,900.00	3,230,900.00
(1) 外购		
(2) 公允价值变动	3,230,900.00	3,230,9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1年12月31日	1,095,122,600.00	1,095,122,60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长水港的冬屋暂未办妥权证，期末公允价值 24,293,000.00 元。中心农贸市场东侧广场营业用房暂未办妥权证，期末公允价值 11,341,000.00 元。中心农贸市场 3 层平台商铺暂未办妥权证，建筑面积 642.25 平方米，占中心农贸市场总建筑面积 2.04%，无单独公允价值。

12.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321,365,904.14	301,525,056.3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21,365,904.14	301,525,056.34

(2) 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年12月31日	347,815,343.71	6,940,303.58	3,289,203.50	358,044,850.79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日	347,815,343.71	6,940,303.58	3,289,203.50	358,044,850.79
2.本期增加金额	31,458,970.00	1,169,798.00		32,628,768.00
(1) 购置	31,458,970.00	1,169,798.00		32,628,768.0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存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23,864.00	282,504.00	970,195.00	1,376,563.00
(1) 处置或报废		282,504.00	970,195.00	1,252,699.00
(2) 其他	123,864.00			123,864.00
4.2021年12月31日	379,150,449.71	7,827,597.58	2,319,008.50	389,297,055.79
二、累计折旧				
1.2020年12月31日	50,932,578.31	3,025,668.05	2,561,548.09	56,519,794.45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日	50,932,578.31	3,025,668.05	2,561,548.09	56,519,794.45
2.本期增加金额	11,098,482.04	1,167,834.93	189,949.97	12,456,266.94
(1) 计提	11,098,482.04	1,167,834.93	189,949.97	12,456,266.94
3.本期减少金额		159,590.90	885,318.84	1,044,909.74
(1) 处置或报废		159,590.90	885,318.84	1,044,909.74
4.2021年12月31日	62,031,060.35	4,033,912.08	1,866,179.22	67,931,151.65
三、减值准备				
1.2020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1年12月31日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17,119,389.36	3,793,685.50	452,829.28	321,365,904.14
2.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96,882,765.40	3,914,635.53	727,655.41	301,525,056.34

②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③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3) 固定资产清理

无

13.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966,149,338.94	926,368,057.96
工程物资		
合计	966,149,338.94	926,368,057.96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态饮用水源保护	928,524,368.91		928,524,368.91	892,112,530.57		892,112,530.57
零星工程	37,624,970.03		37,624,970.03	34,255,527.39		34,255,527.39
合计	966,149,338.94		966,149,338.94	926,368,057.96		926,368,057.96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生态饮用水源保护	892,112,530.57	36,411,838.34			928,524,368.91
合计	892,112,530.57	36,411,838.34			928,524,368.91

③本期在建工程项目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无

(3) 工程物资

无

14.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335,825,084.15	335,825,084.15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日	335,825,084.15	335,825,084.15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1年12月31日		
二、累计摊销	335,825,084.15	335,825,084.15
1.2020年12月31日	68,936,164.12	68,936,164.12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日	68,936,164.12	68,936,164.12
2.本期增加金额	8,395,627.12	8,395,627.12
(1) 计提	8,395,627.12	8,395,627.12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1年12月31日	77,331,791.24	77,331,791.24
三、减值准备		
1.2020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1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58,493,292.91	258,493,292.91
2.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66,888,920.03	266,888,920.03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3,534.56	30,883.64
信用减值准备	69,422,243.76	17,355,560.94		
合计	69,422,243.76	17,355,560.94	123,534.56	30,883.6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344,881,484.08	86,220,371.02	341,650,584.08	85,412,646.02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计	344,881,484.08	86,220,371.02	341,650,584.08	85,412,646.0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560,715.99	852,657.27
合计	7,560,715.99	852,657.27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中心幼儿园	51,541,991.13	48,410,906.73
龙山新区幼儿园	34,754,556.98	32,076,948.92
合计	86,296,548.11	80,487,855.65

17.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70,000,000.00	197,500,000.00
质押借款	301,500,000.00	126,9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455,111.11	
合计	371,955,111.11	754,400,000.00

(2) 短期借款的保证借款担保情况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长兴龙山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7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3) 短期借款的质押借款担保情况

借款单位	质押单位	借款银行	质押物	借款金额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定期存单	45,000,000.00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定期存单	33,000,000.00
浙江长兴龙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龙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绍兴银行	定期存单	123,500,000.00

借款单位	质押单位	借款银行	质押物	借款金额
长兴金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恒途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定期存单	100,000,000.00
合计				301,500,000.00

(4)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18. 应付票据

种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531,842.93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00	35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355,531,842.9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无

19. 应付账款

①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52,924.10	13.22	230,159.70	2.17
1 至 2 年	230,159.70	2.25	400,000.00	3.78
2 至 3 年	400,000.00	3.91	2,718,056.29	25.67
3 年以上	8,253,854.57	80.63	7,239,230.68	68.38
合计	10,236,938.37	100.00	10,587,446.67	100.00

20.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3,096.80	15.67	96,791,952.94	33.92
1 至 2 年	5,511.90	2.00	55,000,000.00	19.27
2 至 3 年			21,924,000.00	7.68
3 年以上	226,465.00	82.33	111,632,351.00	39.12
合计	275,073.70	100.00	285,348,303.94	100.00

21.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工程款	311,858,339.36	—
合计	311,858,339.36	—

22.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7,666,407.10	7,666,407.1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935.19	39,935.1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706,342.29	7,706,342.2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66,403.49	6,466,403.49	
二、职工福利费		957,155.89	957,155.89	
三、社会保险费		28,943.66	28,943.6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527.52	27,527.52	
工伤保险费		1,416.14	1,416.14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84,816.00	84,81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9,088.06	129,088.0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666,407.10	7,666,407.1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39,651.92	39,651.92	
2.失业保险费		283.27	283.2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9,935.19	39,935.19	

23. 应交税费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476,147.35	424,383.75
营业税	58,043.67	58,043.67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32,038,803.42	32,038,803.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5,140.27	79,133.30
教育费附加	157,574.46	70,243.19
地方教育附加	67,110.96	8,890.11
房产税	45,714.29	
印花税	380.95	15,062.02
个人所得税	36.70	36.70
水利建设基金	200.00	200.00
合计	34,129,152.07	32,694,796.16

24.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164,861,961.3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31,998,767.65	2,733,137,744.71
合计	4,531,998,767.65	2,897,999,706.02

(2) 应付利息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004,303.45
企业债券利息		159,192,109.5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65,548.27
其他非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合计		164,861,961.3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3) 应付股利

无

(4) 其他应付款

①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762,710,465.26	60.96	1,462,583,103.10	53.51
1至2年	1,017,684,469.96	22.46	572,873,598.13	20.96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至3年	634,326,173.36	14.00	241,092,307.48	8.82
3年以上	117,277,659.07	2.58	456,588,736.00	16.71
合计	4,531,998,767.65	100.00	2,733,137,744.71	100.00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97,750,000.00	306,3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491,252,830.32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2,902,908.08	621,758,904.41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4,261,457.94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应计利息	106,884,657.52	
合计	831,799,023.54	2,419,311,734.73

26.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1,159,000,000.00	817,5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1,644,250,000.00	1,514,05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60,000,000.00	75,000,000.00
小计	2,893,250,000.00	2,406,55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97,750,000.00	286,300,000.00
合计	2,295,500,000.00	2,120,250,000.00

(2) 长期借款的保证借款担保情况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兴恒途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300,000,000.00	
长兴恒途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100,000,000.00	
长兴恒途实业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	300,000,000.00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	24,000,000.00	24,000,000.00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长兴县永兴建设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	华宝信托有限	150,000,000.00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开发有限公司	团有限公司	责任公司		
合计			1,159,000,000.00	309,000,000.00

(3) 长期借款的抵押借款担保情况

借款单位	抵押单位	抵押物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2018)长兴县不动产第000408288847689号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4) 长期借款的质押、保证借款担保情况

借款单位	质押单位	质押物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兴恒金实业 有限公司	长兴金鼎建设开发 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浙江长兴金融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 展银行	56,250,000.00	43,750,000.00
长兴恒金实业 有限公司	长兴金鼎建设开发 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浙江长兴金融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 展银行	200,000,000.00	
长兴恒金实业 有限公司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 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浙江长兴金融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 展银行	282,000,000.00	100,000,000.00
长兴恒金实业 有限公司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 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浙江长兴金融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 展银行	45,000,000.00	
长兴恒金实业 有限公司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 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浙江长兴金融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 展银行	50,000,000.00	
长兴恒金实业 有限公司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 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浙江长兴金融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 展银行	51,000,000.00	
长兴恒金实业 有限公司	长兴恒金实业有限 公司	土地标示抵押收益	浙江清可实业 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 行	60,000,000.00	
长兴恒金实业 有限公司	长兴恒金实业有限 公司	土地标示抵押收益	浙江清可实业 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 行	140,000,000.00	
长兴恒金实业 有限公司	长兴恒金实业有限 公司	土地标示抵押收益	浙江清可实业 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 行	200,000,000.00	
长兴金鼎建设 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 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浙江长兴金融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 展银行	40,000,000.00	20,000,000.00
长兴金鼎建设 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 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浙江长兴金融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 展银行	10,000,000.00	
长兴金鼎建设 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 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浙江长兴金融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 展银行	50,000,000.00	
长兴金鼎建设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	定期存单	浙江长兴金融	中国农业发	100,000,000.00	

借款单位	质押单位	质押物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农商银行		
长兴金融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70,000,000.00	
长兴金融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50,000,000.00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县龙山景区“一带两区”基础设施工程及项目下工程服务收入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240,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1,644,250,000.00	243,750,000.00

(5) 长期借款的抵押、质押、保证借款担保情况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抵押单位	抵押物	质押单位	质押物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浙江长兴龙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房产	浙江长兴龙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租金收益权	中信银行	60,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15,000,000.00

27.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16 永兴债 01		993,898,163.65
16 永兴债 02		497,354,666.67
19 永兴债	807,651,000.00	806,679,000.00
19 永兴 02	688,218,000.00	687,570,000.00
20 永兴绿色债	696,800,000.00	696,200,000.00
20 永兴 03	996,504,000.00	995,592,000.00
21 永兴 01	397,687,200.00	
小计	3,586,860,200.00	4,677,293,830.32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491,252,830.32
合计	3,586,860,200.00	3,186,041,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6 永兴债 01	1,000,000,000.00	2016/3/1	5 年	1,000,000,000.00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6 永兴债 02	1,000,000,000.00	2016/9/13	5 年	1,000,000,000.00
19 永兴债	810,000,000.00	2019/5/22	5 年	810,000,000.00
19 永兴 02	690,000,000.00	2019/9/27	5 年	690,000,000.00
20 永兴绿色债	700,000,000.00	2020/4/16	7 年	700,000,000.00
20 永兴 03	1,000,000,000.00	2020/10/30	5 年	1,000,000,000.00
21 永兴 01	400,000,000.00	2021/2/9	5 年	400,000,000.00
合计	5,600,000,000.00			5,600,000,000.00

(续上表)

债券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行	承销费	按面值计提利息
16 永兴债 01	993,898,163.65			
16 永兴债 02	497,354,666.67			
19 永兴债	806,679,000.00			
19 永兴 02	687,570,000.00			
20 永兴绿色债	696,200,000.00			
20 永兴 03	995,592,000.00			
21 永兴 01		400,000,000.00	2,832,000.00	
合计	4,677,293,830.32	400,000,000.00	2,832,000.00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一年内到期
16 永兴债 01	6,101,836.35	1,000,000,000.00		
16 永兴公司债 02	2,645,333.33	500,000,000.00		
19 永兴债	972,000.00		807,651,000.00	
19 永兴 02	648,000.00		688,218,000.00	
20 永兴绿色债	600,000.00		696,800,000.00	
20 永兴 03	912,000.00		996,504,000.00	
21 永兴 01	519,200.00		397,687,200.00	
合计	12,398,369.68	1,500,000,000.00	3,586,860,200.00	

其他说明:

①21 永兴 01

2021 年 2 月, 本公司发行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债券规模 4 亿元, 由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28. 长期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	252,127,355.22	645,290,320.40
专项应付款	28,335,815.90	39,655,815.90
合计	280,463,171.12	684,946,136.30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地方政府债券置换资金		
融资租赁借款	252,127,355.22	645,290,320.40
合计	252,127,355.22	645,290,320.40

(3) 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长一中专项资金	9,335,815.90			9,335,815.90
中心城区污水款补助专项资金	2,800,000.00			2,800,000.00
道路无障碍改造专项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县财政道路专项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培智学校专项资金	4,900,000.00			4,900,000.00
长兴县档案馆、图书馆消防监控系统 和周边路灯改造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虾斗圩区整治1标段工程补助款	10,820,000.00		10,820,000.00	
虾斗圩区整治工程(3标)工程补助款	400,000.00		400,000.00	
姚洪斗圩区整治工程补助款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39,655,815.90		11,320,000.00	28,335,815.90

29. 实收资本

投资主体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13,610,000.00	51.00			413,610,000.00	51.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7,390,000.00	49.00			397,390,000.00	49.00
合计	811,000,000.00	100.00			811,000,000.00	100.00

30. 资本公积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8,972,896.27			8,972,896.27
其他资本公积	7,624,745,783.22	417,343,400.49	777,357,405.53	7,264,731,778.18
合计	7,633,718,679.49	417,343,400.49	777,357,405.53	7,273,704,674.45

资本公积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①期初资本公积变动的原因: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319,876,981.38元。

②本期资本公积变动的原因:

1)根据长城投发(2021)42号文件,同意将持有的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60%股权无偿划转给长兴城南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777,357,405.53元,同时确认本期权益法核算金额193,220.00元,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93,220.00元;

2)根据长交(2021)49号关于明确龙山街道办事处2021年度下拨资金性质的通知,长兴县人民政府龙山街道办事处将2021年下拨的417,150,180.49元拨款作为对本公司资本投入,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417,150,180.49元。

31.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2,443,913.01						222,443,913.01
其中: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部分	222,443,913.01						222,443,913.0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22,443,913.01						222,443,913.01

32. 盈余公积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00,701,976.41	-1,425,921.77	199,276,054.64	4,098,255.23		203,374,309.87
合计	200,701,976.41	-1,425,921.77	199,276,054.64	4,098,255.23		203,374,309.87

盈余公积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25,214,404.94	1,854,453,556.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1,916,326.0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83,298,078.88	1,854,453,556.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4,076,239.36	181,203,734.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98,255.23	10,442,885.9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53,276,063.01	2,025,214,404.94

3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收入成本明细列示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04,905,743.41	951,921,305.65	715,261,889.08	685,194,977.64
其他业务	15,821,665.33	10,380,845.45	7,352,452.08	2,219,345.99
合计	1,020,727,408.74	962,302,151.10	722,614,341.16	687,414,323.63

(2) 按类别列示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				
土地开发收入	314,042,048.05	273,080,041.78	151,189,988.04	131,469,554.82
工程建设收入	103,506,012.76	94,346,188.62	121,590,303.25	110,830,099.42
商品销售收入	585,726,231.05	581,837,711.58	440,261,542.66	438,214,556.80
旅游收入	1,631,451.55	2,657,363.67	2,220,055.13	4,680,766.60
小计	1,004,905,743.41	951,921,305.65	715,261,889.08	685,194,977.64
二、其他业务				
租赁收入	8,886,939.21	2,617,316.47	7,337,269.48	2,219,345.99
污水处理收入	5,973,542.46	7,414,115.03		
其他收入	961,183.66	349,413.95	15,182.60	
小计	15,821,665.33	10,380,845.45	7,352,452.08	2,219,345.99
合计	1,020,727,408.74	962,302,151.10	722,614,341.16	687,414,323.63

3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6,713.61	37,572.12
房产税	1,909,399.53	105,211.44
土地使用税	150,168.03	1,890.00
教育费附加	117,627.37	22,284.65
地方教育附加	78,418.25	14,949.65
车船税	2,880.00	
印花税	502,788.15	262,541.64
残疾人保障金		
合计	3,017,994.94	444,449.50

36. 财务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54,765,682.92	46,685,764.63
减：利息收入	25,549,220.32	27,652,203.42
利息净支出	29,216,462.60	19,033,561.21
银行手续费	191,103.16	314,614.29
其他	1,349,059.29	4,500,000.00
合计	30,756,625.05	23,848,175.50

37. 其他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运营补助	210,184,017.00	189,902,595.25	与收益相关
二直资金补助		7,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商务服务业补助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 19 年垃圾分类补助金		57,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0,184,017.00	189,990,595.25	

其他说明：根据文件本期收到政府基础设施建设运营补助款 210,184,017.00 元，作为补贴收入计入其他收益。

38. 投资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86,654.09	
合计	1,886,654.09	

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230,900.00	28,471,200.00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合计	3,230,900.00	28,471,200.00

40.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3,292.73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1,489,398.34	—
合计	-31,662,691.07	—

41.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坏账损失		2,303.00
合计		2,303.00

42. 营业外收入**(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63,592.23
违约金	55,000.00	
其他	61,776.96	188,885.71
合计	116,776.96	252,477.94

4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公益性捐赠支出	380,000.00	505,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15,838.00
滞纳金	50,205.24	
罚款支出	105,811.84	32,554.48
其他	67.73	250,135.30
合计	536,084.81	1,203,527.78

44.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73,996.05	-3,011.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6,780,906.16	7,117,886.85
合计	-6,706,910.11	7,114,875.22

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3,675,820.95	180,571,588.0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303.00
信用减值损失	31,662,691.07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514,615.75	7,743,564.26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8,395,627.12	8,400,456.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52,245.7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230,900.00	-28,471,200.00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56,114,742.21	46,685,764.63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886,654.0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7,204,995.94	86.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807,725.00	7,117,800.00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746,632,574.37	-276,081,007.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47,339,225.11	104,268,295.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808,279,834.70	848,454,311.7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9,835,157.51	899,039,602.1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4,911,815.73	1,228,296,564.9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28,296,564.93	463,948,760.6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384,749.20	764,347,804.2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004,911,815.73	1,228,296,564.93
其中: 库存现金	24,129.69	62,304.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04,887,686.04	1,228,234,260.24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4,911,815.73	1,228,296,564.93

其他说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资金为 809,222,104.15 元，其中 804,310,871.63 元用于质押担保，4,886,116.38 元用于票据保证金，21,116.14 元作为电费保证金，4,000.00 作为 ETC 保留金。

4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4,310,871.63	质押担保
货币资金	4,886,116.38	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21,116.14	电费保证金
货币资金	4,000.00	ETC 保留金
存货	128,150,000.00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395,333,300.00	借款抵押
合计	1,332,705,404.15	

47.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财政贴息	100,000,000.00	存货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基础设施建设运营补助	210,184,017.00	货币资金	210,184,017.00	其他收益

(3)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无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0.00	无偿划转	2021年9月30日	完成工商变更	-777,357,405.53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0.00	518,238,270.36	518,238,270.36		净资产的对应比例	

4.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工程开发	100.00		设立
长兴县朗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景区开发		100.00	设立
浙江长兴龙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物业管理		100.00	设立
长兴龙山商贸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企业管理咨询		100.00	设立
浙江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设立
长兴珉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旅游开发	80.00		设立
长兴健鑫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商务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长兴虹溪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水的生产和供应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兴虹兴建设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商务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长兴虹美村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公共设施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长兴虹韵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长兴农园新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长兴恒途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公共设施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长兴金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建筑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长兴金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建筑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长兴联信房屋拆迁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房地产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①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②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③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④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公共设施管理		40.00	权益法核算

①在合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②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无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八、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应收款项融资				
（三）其他债权投资				
（四）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60,000.00	7,560,000.00
（五）投资性房地产			1,095,122,600.00	1,095,122,600.00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1,095,122,600.00	1,095,122,600.00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六）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02,682,600.00	1,102,682,600.00
（七）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2）衍生金融负债				
（3）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投资性房地产为出租的商业用房，该房产可以从房地产市场获得与估价对象具有可比性的交易案例，故采用市场比较法进行估值。2022年由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苏华评报字[2022]第 022-1 号和苏华评报字[2022]第 022-2 号评估报告。

对于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因被投资企业所处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土木工程建筑	230,000.00	51.00	51.0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长兴县财政局。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1)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长兴龙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长兴建恒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长兴清泉水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长兴莱畅城市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长兴东鱼坊历史文化街区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建欣商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莱润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长兴县林城特色工业园区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771.00	2019年7月	2022年4月	否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655.00	2019年8月	2022年5月	否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023.00	2020年2月	2022年4月	否
浙江长兴龙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9,750.00	2016年1月	2028年1月	否
长兴清泉水务有限公司	1,500.00	2021年9月	2022年9月	否
合计	34,699.0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详见“五、27.应付债券”“五、26.长期借款”“五、17.短期借款”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无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长兴莱畅城市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493,519,748.96		193,345,386.06	
其他应收款	浙江长兴龙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85,977,780.52		230,977,780.52	
其他应收款	浙江莱润矿业有限公司	44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长兴清泉水务有限公司	185,78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建欣商贸有限公司	173,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127,949,848.55			
其他应收款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长兴莱畅城市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43,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长兴东鱼坊历史文化街区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长兴建恒建设有限公司	21,950,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91,503,955.60	
其他应付款	长兴清泉水务有限公司	690,056,863.65	
其他应付款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1,936,300.00	251,923,002.85
其他应付款	长兴县林城特色工业园区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长兴莱畅城市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长兴建恒建设有限公司	31,000,000.00	

(3) 关联方承诺

无

7. 其他

无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本公司抵押、质押见“五、26.长期借款”和“五、17.短期借款”

(2) 本公司对外担保见“十、2.或有事项”

2. 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太湖高中	6,000.00	2016年12月	2024年12月	否
长兴永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	2021年4月	2022年4月	否
浙江长兴太湖图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62,000.00	2020年9月	2030年8月	否
长兴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18,000.00	2020年5月	2030年5月	否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4,000.00	2020年5月	2025年5月	否
合计	115,000.00			

关联担保见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5.关联交易情况 (4) 关联担保情况

(2)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3. 其他

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 利润分配情况

无

3. 销售退回

无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2014年修订)第九条,企业应当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调整2020年无偿划入的建鑫商业入账的存货、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和资本公积。	追溯重述法	存货	-142,621,182.24
	追溯重述法	其他应收款	-148,255,799.14
	追溯重述法	其他应付款	29,000,000.00
	追溯重述法	资本公积	-319,876,981.38

2. 债务重组

无

3. 资产置换

无

4. 年金计划

无

5. 终止经营

无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4,284,535.05	
1至2年		190,000.00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小计	34,284,535.05	190,000.00
减：坏账准备	171,422.68	950.00
合计	34,113,112.37	189,05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①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按简化模型计提)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284,535.05	100.00	171,422.68	0.50	34,113,112.37
其中：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组合 2：账龄组合					
组合 3：应收政府部门及其他国有企业组合	34,284,535.05	100.00	171,422.68	0.50	34,113,112.37
合计	34,284,535.05	100.00	171,422.68	0.50	34,113,112.37

②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000.00	100.00	950.00	0.50	189,050.00
组合 1：国有企业及政府相关部门组合					
组合 2：余额百分比组合	190,000.00	100.00	950.00	0.50	189,05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90,000.00	100.00	950.00	0.50	189,050.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组合 1 中，采用国有企业及政府相关部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组合2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余额百分比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2	190,000.00	950.00	0.50
合计	190,000.00	950.00	0.50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0年 12月31 日	会计政策 变更	2021年1 月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年12 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0.00	18,050.00	19,000.00	152,422.68			171,422.68
合计	950.00	18,050.00	19,000.00	152,422.68			171,422.6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长兴县财政局	34,284,535.05	100.00	171,422.68
合计	34,284,535.05	100.00	171,422.6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6,284,178.0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62,690,017.15	1,054,601,632.04
合计	1,062,690,017.15	1,060,885,810.12

(2) 应收利息

①分类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利息		6,284,178.08
合计		6,284,178.08

②重要逾期利息

无

(3) 应收股利

无

(4)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35,219,448.77	731,639,841.28
1 至 2 年	15,970,471.00	293,108,399.52
2 至 3 年	287,470,177.52	8,884,388.00
3 年以上	29,752,737.72	21,020,710.51
小计	1,068,412,835.01	1,054,653,339.31
减：坏账准备	5,722,817.86	51,707.27
合计	1,062,690,017.15	1,054,601,632.04

②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068,412,835.01	5,722,817.86	1,062,690,017.15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068,412,835.01	5,722,817.86	1,062,690,017.15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68,412,835.01	100.00	5,722,817.86	0.54	1,062,690,017.15
其中：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932,710,782.29	87.30			932,710,782.29
组合 4：账龄组合	10,263,814.92	0.96	5,095,626.67	49.65	5,168,188.25
组合 5：保证金组合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6: 应收政府部门及其他国有企业	125,438,237.80	11.74	627,191.19	0.50	124,811,046.61
合计	1,068,412,835.01	100.00	5,722,817.86	0.54	1,062,690,017.15

A1.1 2021年12月31日, 组合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浙江长兴龙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77,422,672.52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74,033,475.77		
长兴清泉水务有限公司	135,780,000.00		
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81,600,000.00		
长兴东鱼坊历史文化街区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浙江莱润矿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长兴县顺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874,634.00		
合计	932,710,782.29		

A1.2 2021年12月31日, 按组合4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3,723.00	3,686.15	5.00
1至2年	5,638,221.00	563,822.10	10.00
2至3年	47,505.00	23,752.50	50.00
3年以上	4,504,365.92	4,504,365.92	100.00
合计	10,263,814.92	5,095,626.67	49.65

B.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如下: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54,653,339.31	100.00	51,707.27		1,054,601,632.04
组合1: 国有企业及政府相关部门组合	1,044,311,885.60	99.02			1,044,311,885.60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2: 余额百分比组合	10,341,453.71	0.98	51,707.27	0.50	10,289,746.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54,653,339.31	100.00	51,707.27		1,054,601,632.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组合2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余额百分比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除组合1之外	10,341,453.71	51,707.27	0.50
合计	10,341,453.71	51,707.27	0.50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707.27	5,685,637.08	5,737,344.35		14,526.49		5,722,817.86
合计	51,707.27	5,685,637.08	5,737,344.35		14,526.49		5,722,817.86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浙江长兴龙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77,422,672.52	16.79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74,033,475.77	6.12	
长兴清水水务有限公司	135,780,000.00	4.78	
浙江长兴融兴实业有限公司	98,400,000.00	3.46	492,000.00
浙江溪河实业有限公司	81,600,000.00	2.87	
合计	967,236,148.29	34.02	492,000.00

⑤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⑥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⑦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于公司投资	5,882,205,039.92		5,882,205,039.92	5,882,205,039.92		5,882,205,039.9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882,205,039.92		5,882,205,039.92	5,882,205,039.92		5,882,205,039.92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1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余额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171,396,000.00			1,171,396,000.00		
长兴西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长兴建鑫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822,093,542.54			1,822,093,542.54		
长兴恒途实业有限公司	2,880,715,407.38			2,880,715,407.38		
合计	5,882,205,039.92			5,882,205,039.9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7,548,060.81	367,426,230.40	272,780,291.29	242,299,654.24
其他业务	621,539.34		2,404,502.04	
合计	418,169,600.15	367,426,230.40	275,184,793.33	242,299,654.24

(1) 按类别列示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类别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				
土地开发收入	314,042,048.05	273,080,041.78	151,189,988.04	131,469,554.82
工程建设收入	103,506,012.76	94,346,188.62	121,590,303.25	110,830,099.42
小计	417,548,060.81	367,426,230.40	272,780,291.29	242,299,654.24
二、其他业务				
租赁收入	621,539.34			
其他收入			2,404,502.04	
小计	621,539.34		2,404,502.04	
合计	418,169,600.15	367,426,230.40	275,184,793.33	242,299,654.24



公司名称: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supervisor]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institution supervisor]

日期: 2022 年 4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营业执照

(副本)(5-1)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等事务，出具审计报告，代理记帐，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市场主体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叶旭水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05-28
工作单位: 中嘉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有限公司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 330328198505285116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169008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6月29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9月22日



审计报告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2]310Z0192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0322022123005811

报告名称: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2]310Z0192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8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28 日

签字人员: 罗艳(110001693745),
周起越(110100320190)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1-4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5
3	合并利润表	6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0
7	母公司利润表	11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2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3-14
10	财务报表附注	15-163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2]310Z0192 号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交投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兴交投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兴交投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长兴交投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兴交投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长兴交投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长兴交投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长兴交投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兴交投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长兴交投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

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为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2]310Z0192 号审计报告之
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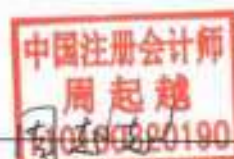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罗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起越

中国·北京

2022 年 4 月 28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长沙文通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299,271,312.32	1,281,463,018.89	短期借款	五、25	2,953,728,110.90	1,140,899,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2	不适用	985,636.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五、3	127,122,833.19	114,730,597.31	应付票据	五、26	180,700,000.00	488,326,771.87
应收票据	五、4	391,395,709.89	295,421,382.42	应付账款	五、27	164,543,642.85	245,547,428.84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预收款项	五、28	18,269,925.86	1,219,278,894.32
预付账款	五、5	1,741,166,525.68	1,574,766,691.73	合同负债	五、29	478,897,692.23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五、6	7,891,587,897.77	7,879,647,828.77	应付职工薪酬	五、30	50,373,811.00	81,166,748.45
其中：应收利息			12,386,609.43	应交税费	五、31	94,626,646.35	46,144,128.79
应收股利			96,373,088.29	其他应付款	五、32	1,751,529,565.12	1,807,343,491.28
存货	五、7	33,530,854,778.71	33,213,417,698.31	其中：应付利息			398,276,742.78
合同资产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56,318.42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3	8,281,674,577.70	3,844,621,188.36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24,884,433.65	27,888,225.15	其他流动负债	五、34	1,356,118,070.70	943,68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3,234,773,186.22	49,592,954,021.49	流动负债合计		13,529,824,642.84	12,713,281,261.41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不适用	长期借款	五、35	8,362,023,388.93	8,546,243,696.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不适用	1,783,499,819.91	应付债券	五、36	17,787,674,679.58	13,889,214,806.78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其中：优先股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10	不适用	60,888,000.00	永续债			
长期应收款	五、11	119,815,575.00	146,810,000.00	租赁负债	五、37	17,379,146.09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五、12	11,144,818,996.00	11,198,273,319.33	长期应付款	五、38	1,810,248,998.61	2,746,711,791.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3	816,616,902.92	不适用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4	1,002,528,000.00	不适用	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五、15	2,817,886,300.00	1,891,391,000.00	递延收益	五、39	46,434,981.70	23,881,039.46
固定资产	五、16	2,818,637,537.39	4,916,672,888.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41	161,410,513.89	231,654,881.08
在建工程	五、17	2,135,406,688.66	1,977,171,753.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40	1,328,340,000.00	1,474,07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五、18	172,807.00	342,387.3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433,530,618.79	27,989,674,356.91
油气资产				负债合计		49,963,354,653.63	40,702,955,618.32
使用权资产	五、19	19,165,368.97	不适用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五、20	2,083,325,334.28	1,815,761,562.43	实收资本	五、42	1,3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开发支出				其他权益工具			
商誉	五、21	905,088.14	987,088.14	其中：优先股			
长期待摊费用	五、22	61,368,369.07	70,442,007.33	永续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3	13,072,530.54	2,686,773.56	资本公积	五、43	28,271,201,454.54	28,288,697,491.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4	870,041,301.84	3,644,714,691.98	减：库存股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96,906,774.63	25,711,559,141.18	其他综合收益	五、44	282,094,123.88	473,191,629.73
				专项储备	五、45	26,672,668.59	24,496,781.53
				盈余公积	五、46	245,997,219.11	245,688,778.13
				未分配利润	五、46	3,625,686,919.73	3,256,632,327.8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223,491,228.28	34,786,995,620.86
				少数股东权益		254,833,778.83	249,241,832.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478,325,007.11	35,036,237,453.35
资产总计		79,431,679,960.85	75,304,513,163.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431,679,960.85	75,304,513,163.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501,816,900.06	4,040,364,690.16
其中：营业收入	五、47	4,501,816,900.06	4,040,364,690.16
二、营业总成本		4,890,707,858.83	4,399,973,190.85
其中：营业成本	五、47	4,044,898,676.63	3,707,487,340.80
税金及附加	五、48	31,784,992.34	27,158,970.49
销售费用		22,071,735.59	10,140,983.98
管理费用		241,716,261.44	254,930,343.3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49	510,236,192.83	400,226,546.08
其中：利息费用		717,724,998.75	780,237,904.33
利息收入		208,488,805.92	380,011,358.25
加：其他收益	五、50	517,872,263.95	609,688,789.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207,531,740.30	147,760,518.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3,649,680.57	38,675,791.2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不适用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2	211,987,449.72	115,641,414.8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3	-9,501,240.82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4	-	-2,334,408.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5	-544,568.22	-246,313.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8,654,688.14	578,310,100.53
加：营业外收入	五、56	3,855,481.70	2,782,73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57	10,082,707.78	20,118,203.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6,227,462.06	558,974,627.25
减：所得税费用	五、58	98,852,355.93	47,984,218.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7,375,106.13	504,990,408.3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7,375,106.13	504,990,408.3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6,793,615.63	429,305,552.2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41,490.52	75,684,856.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2,086,303.87	16,585,201.7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2,086,303.87	16,585,201.7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2,086,303.87	16,585,201.7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66,600.00	16,585,201.7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不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不适用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不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不适用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非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15,019,653.87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5,288,802.26	575,579,810.0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4,647,311.76	445,000,754.0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1,490.52	75,684,856.1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06,074,318.28	4,745,515,822.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242,323.12	3,034,682.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90,385,596.75	10,619,892,831.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18,702,228.15	15,368,443,356.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96,537,313.74	7,552,304,593.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0,899,254.51	306,258,945.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481,272.66	72,912,029.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75,818,297.65	6,976,124,85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03,236,138.56	14,907,500,42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4,533,910.41	460,942,931.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4,354,000.00	983,502,8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4,913,556.79	19,322,080.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4,302.41	15,911,564.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52,000.00	300,700,317.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163,859.20	1,319,436,812.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7,130,622.44	878,373,747.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391,842.82	951,454,810.1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60,274.10	1,615,622.7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7,058,932.62	1,249,347,848.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7,141,671.98	3,080,792,028.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8,977,812.78	-1,761,355,215.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88,900.00	376,39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88,900.00	26,39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271,517,877.23	18,196,093,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5,733,723.15	2,453,662,912.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88,240,500.38	21,026,150,912.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67,664,234.88	13,839,041,872.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04,229,073.33	2,155,253,085.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1,297,399.13	2,060,675,422.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93,190,707.34	18,054,970,380.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5,049,793.04	2,971,180,532.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412,000.00	-12,423,222.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4,873,930.15	1,658,345,025.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87,272,636.52	3,928,927,611.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52,398,706.37	5,587,272,636.52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29,280,647,401.26	-	471,131,429.75	14,496,791.53	230,348,759.13	3,190,632,227.80	34,786,995,630.86			226,241,022.48	35,066,337,543.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18,002.50	-71,382,273.31	-70,881,534.81			-442,033.28	-71,343,308.04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500,000,000.00	29,280,647,401.26	-	471,131,429.75	14,496,791.53	230,348,759.13	3,190,632,227.80	34,695,154,286.07			226,241,022.48	34,921,395,308.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1,066,310.87	2,175,987.40	18,057,448.48	224,309,862.29	213,216,937.37			16,033,888.72	327,244,818.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0,553,583.08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6,007,448.48	-16,007,448.4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07,448.48	-16,007,448.4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00	29,570,201,454.64	-	250,065,118.88	16,672,668.93	248,307,239.31	3,433,593,713.86	35,001,405,224.42			254,833,778.43	35,256,239,002.85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手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8180子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表										
项目	所有者权益		股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	23,630,421,198.57	-	455,565,218.00	20,612,250.50	175,235,609.95	3,491,878,246.82	38,374,502,653.84	30,406,384,387.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110,074,004.07	-	-	-	-	-332,473.20	-110,406,477.27	-110,406,477.2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2,038,011,440.31	-	-	-	37,813,248.74	339,610,895.26	2,455,053,594.31	2,455,053,594.31
其他	-	-	-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1,500,000,000.00	-	25,598,458,434.51	-	455,565,218.00	20,612,250.50	213,134,888.69	3,831,456,475.08	39,585,321,839.78	33,339,792,982.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3,721,608,656.45	-	16,585,201.79	3,084,351.61	25,929,881.44	298,475,479.31	4,167,662,703.58	1,864,334,558.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6,585,201.79	-	-	425,303,452.29	441,888,654.08	521,573,810.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3,721,608,656.45	-	-	-	-	-	3,721,608,656.45	3,284,274,348.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800,677,000.00	-	-	-	-	-	800,677,000.00	800,677,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2,921,001,656.45	-	-	-	-	-31,333,281.14	2,889,668,375.31	2,889,668,375.31
(三) 利润分配	-	-	-	-	-	-	25,929,881.44	-21,924,881.44	-5,995,000.00	-5,99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5,929,881.44	-21,924,881.44	-5,995,000.00	-5,995,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3,084,351.61	-	-	3,084,351.61	3,084,351.61
1. 本期提取	-	-	-	-	-	3,084,351.61	-	-	3,084,351.61	3,084,351.61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00	-	29,319,467,090.96	-	472,150,419.79	24,696,602.11	239,064,770.13	4,129,931,954.39	44,754,982,635.46	45,094,224,548.22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胡朝迅

胡朝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长海文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43,308,533.88	2,218,593,182.10	短期借款	585,012,586.67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400,000,000.00	200,000,000.00
应收账款	3,917,222.49	306,022.39	应付账款	25,185,185.11	25,233,861.11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预收款项	10,994,944.04	1,155,464,977.95
预付账款			合同负债	708,909,798.20	
其他应收款	十三、1	5,953,345,245.70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26,942,775.23	25,822,139.74
应收股利		90,873,680.58	其他应付款	3,337,547,611.51	4,997,703,121.79
存货	18,137,836,673.38	17,783,780,633.41	其中：应付利息		304,360,682.51
合同资产	-	不适用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66,306,000.54	2,564,385,128.62
其他流动资产	13,517,825.32	18,736,062.94	其他流动负债	1,275,904,443.37	30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8,831,325,508.77	26,377,593,862.05	流动负债合计	9,236,683,944.67	9,218,689,225.31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	不适用	长期借款	1,726,500,000.00	3,373,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880,908,960.17	应付债券	10,892,941,123.57	9,022,407,078.48
其他债权投资	-	不适用	其中：优先股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60,000,000.00	永续债		
长期应收款	7,000,000.00	22,700,000.00	租赁负债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2	21,847,794,584.14	长期应付款	953,175,106.16	965,858,191.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5,958,960.17	不适用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0,000,000.00	不适用	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311,609,700.00	409,269,900.00	递延收益		
固定资产	1,303,688.91	1,187,928.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370,722.86	21,746,508.57
在建工程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00	100,00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198,966,952.59	13,485,011,778.98
油气资产			负债合计	23,435,590,897.26	22,803,621,004.19
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69,401,651.77	74,555,849.56	实收资本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开发支出			其他权益工具		
商誉			其中：优先股		
长期待摊费用		9,010,545.60	永续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本公积	21,911,106,750.54	22,170,282,182.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减：库存股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312,368,364.99	23,276,716,494.18	其他综合收益	170,240,978.33	170,240,978.3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5,448,974.41	201,255,521.39
			未分配利润	2,912,412,265.72	2,808,908,899.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909,202,968.70	26,850,681,552.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144,793,865.76	49,654,308,556.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三、3	187,622,771.00	168,237,331.23
减：营业成本	十三、3	161,624,102.64	148,572,728.53
税金及附加		1,063,419.46	621,494.4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523,497.90	24,663,071.4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273,176.78	-10,976,057.06
其中：利息费用		216,384,694.56	190,114,567.29
利息收入		249,122,517.27	202,354,142.32
加：其他收益		50,750,007.37	50,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4	143,023,728.79	218,425,425.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120,187.51	125,256,356.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58,437.48	不适用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96,857.18	17,802,284.1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59,099.20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237,255.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0,596,421.92	291,821,059.12
加：营业外收入		-	2,199.22
减：营业外支出		47,397,712.82	38,073,872.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198,709.10	263,749,385.44
减：所得税费用		2,624,214.29	4,430,371.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574,494.81	259,298,814.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574,494.81	259,298,814.3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201,841.7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201,841.7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201,841.7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不适用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不适用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不适用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不适用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0,574,494.81	275,500,656.0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5,304,145.42	602,504,074.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3,698,870.39	6,073,748,650.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69,003,015.81	6,676,252,724.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745,209.92	2,039,735,696.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52,483.95	16,682,228.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9,219.07	61,231.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5,203,274.54	6,443,442,150.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5,770,187.48	8,499,921,30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767,171.67	-1,823,668,581.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990,000.00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8,935,048.35	2,796,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885,048.35	32,79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6,529.66	1,096,420.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5,842,942.82	1,992,258,960.1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8,437.4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767,909.96	1,993,355,380.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882,861.61	-1,940,559,380.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3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81,879,777.23	8,449,74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62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81,879,777.23	9,422,74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31,274,956.17	3,884,537,192.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7,036,461.30	797,272,432.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610,974.70	645,873,679.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99,922,392.17	5,327,683,304.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1,957,385.06	4,095,061,695.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412,000.00	-12,423,222.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5,895,351.78	318,410,509.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8,393,182.10	1,299,982,672.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4,288,533.88	1,618,393,182.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所有者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8,400,000.00	-	-	22,179,382,162.84	-	179,240,978.33	-	201,255,531.39	2,868,968,809.48	26,858,007,552.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1,863,596.46	-38,013,660.59	-36,150,064.13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1,598,400,000.00	-	-	22,179,382,162.84	-	179,240,978.33	-	198,391,524.93	2,778,449,219.89	26,811,809,303.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259,181,412.30	-	-	-	16,057,449.48	141,517,648.33	-181,606,317.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160,574,404.81	160,574,404.81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259,181,412.30	-	-	-	-	160,574,404.81	160,574,404.81
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259,181,412.30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6,057,449.48	-18,037,449.48	-2,00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16,057,449.48	-18,037,449.48	-
3. 其他	-	-	-	-	-	-	-	-	-3,000,000.00	-3,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转增专项储备	-	-	-	-	-	-	-	-	-	-
4.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5. 盈余公积转作库存股	-	-	-	-	-	-	-	-	-	-
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7.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8. 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计提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98,400,000.00	-	-	21,911,199,750.54	-	179,240,978.33	-	215,448,974.41	3,912,412,765.22	26,769,302,668.50

会计期间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朝迅

胡朝迅

胡朝迅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股本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股本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	-	-	39,501,453,934.97	-	175,335,638.95	-	1,578,030,759.72	-	22,816,606,137.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1,500,000,000.00	-	-	-	39,501,453,934.97	-	175,335,638.95	-	1,578,030,759.72	-	22,816,606,137.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2.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00	-	-	-	39,501,453,934.97	-	175,335,638.95	-	1,578,030,759.72	-	22,816,606,137.64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胡朝印

胡朝印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长兴县交通运输局投资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公司于1994年6月取得由长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14716010-5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

2006年12月,根据长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长办第150号抄告单,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9亿元,由长兴县交通运输局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资,变更后注册资本为3亿元。上述注册资本已经湖州天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湖天验报字[2006]第115号验资报告。

2013年1月,根据2013年1月24日长兴县人民政府长政发(2013)2号《长兴县人民政府关于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企业改制的批复》文件,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变更为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5亿元,上述注册资本已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分所审验并于2013年1月24日出具中磊浙验字[2013]001号验资报告。现持有注册号为91330522147160105Y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20年7月,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财函[2020]109号”文以及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文件《国有股划转通知》,长兴县交通运输局将持有的公司10.00%股权无偿转让给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股权结构变为长兴县交通运输局认缴出资13.5亿元,实缴出资13.5亿元,持有公司90.00%股权;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1.5亿元,实缴出资1.5亿元,持有公司10.00%股权。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强。

公司注册地址：浙江省雉城街道明珠二路 58 号。

经营范围：交通建设项目的策划、经营和管理；交通建设项目的经济技术咨询服务；土地开发；房地产开发；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旅游开发；生活、工业污水的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母公司：长兴县交通运输局。

本公司最终实际控制方：长兴县交通运输局。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1）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级次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滨湖建设	100.00	
2	浙江长兴安顺化建民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安顺民爆		100.00
3	长兴安顺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安顺化工		100.00
4	长兴安顺物流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安顺物流		100.00
5	长兴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保安服务		100.00
6	长兴县长安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长安机动		100.00
7	长兴浙安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浙安科技		70.00
8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万宏运输		100.00
9	浙江万宏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万宏运输		100.00
10	长兴慧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慧通新能源		100.00
11	长兴通润矿业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通润矿业		100.00
12	浙江通能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通能投资		100.00
13	长兴通能石化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通能石化		50.00
14	浙江通盈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通盈供应链		55.00
15	长兴通泰电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通泰汽车		50.00
16	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互通建设		100.00
17	长兴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宁杭铁路		100.00
18	浙江汇合农副产品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汇合电子		100.00
19	长兴县至顺生猪定点屠宰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至顺屠宰		100.00
20	长兴通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通盛农业		51.00
21	长兴莱茵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莱茵建设		100.00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级次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22	长兴县龙舟水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龙舟水运		100.00
23	长兴县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能源投资		100.00
24	浙江通能汽车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通能汽车		100.00
25	长兴通航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通航二手车		51.00
26	长兴益通石化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益通石化		100.00
27	长兴国康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国康建设		100.00
28	浙江长兴交投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长交股投		100.00
29	长兴兴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级子公司	兴银股投		99.48
30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长宜高速	81.00	19.00
31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南太湖投资	100.00	
32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综合物流园		89.69
33	浙江长兴商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商投公司		100.00
34	浙江长兴市场经营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市场经营		100.00
35	长兴金陵商城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金陵商城		100.00
36	长兴胜华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胜华公司		100.00
37	长兴林城农之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农业发展		100.00
38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旅游集团	100.00	
39	浙江金钉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金钉子		100.00
40	浙江扬子鳄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扬子鳄		100.00
41	长兴江南红村培训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红村培训		100.00
42	长兴红色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红色酒店		100.00
43	浙江陈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陈祖文化		100.00
44	长兴花溪谷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花溪谷		100.00
45	长兴大唐贡茶院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大唐贡茶院		91.00
46	浙江长兴浙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长兴浙礼		51.00
47	念唐（长兴）茶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念唐茶文化		51.00
48	长兴远方的家旅游商品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远方旅游商品		100.00
49	浙江远方的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远方酒店		100.00
50	长兴东渔坊酒店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东渔坊酒店		100.00
51	浙江远方的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物业管理		100.00
52	长兴明悦电影院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明悦电影院		100.00
53	长兴古银杏长廊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古银杏长廊		51.00
54	长兴太湖海韵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太湖海韵		100.00
55	长兴仙山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仙山湖旅投		100.00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级次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56	浙江仙山湖园艺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仙山湖园艺		100.00
57	长兴嘉木茶业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嘉木茶业		100.00
58	长兴永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永茗建设		100.00
59	长兴心自由旅游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心自由旅游		100.00
60	长兴腾越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腾越旅游		100.00
61	浙江百叶龙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百叶龙股份		100.00
62	浙江百叶龙广告创意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百叶龙广告		100.00
63	长兴百叶龙电影大世界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百叶龙电影		100.00
64	长兴南窑陶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南窑陶瓷		100.00
65	长兴泗安百叶龙电影大世界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泗安百叶龙		100.00
66	长兴百叶龙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体育产业		100.00
67	长兴百叶龙健道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健道体育		51.00
68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农丰源股份		69.85
69	长兴富美好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长兴富美好		100.00
70	长兴县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长兴水电		100.00
71	长兴百叶龙文化艺术培训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百叶龙文艺		100.00
72	长兴百叶龙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百叶龙体育		100.00
73	长兴百叶龙树人艺术培训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百叶龙树艺		70.00
74	长兴百叶龙太湖娃托育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百叶龙托育		100.00
75	长兴百叶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百叶龙教育		70.00
76	长兴县百叶龙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百叶龙培训		70.00
77	浙江百叶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百叶龙传播		100.00
78	浙江省中国旅行社集团长兴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旅行社长兴		100.00
79	长兴县两山生态资源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两山生态		100.00
80	长兴百叶龙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百叶龙农业		100.00
81	长兴顺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顺通建设	60.00	40.00
82	国汇交投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国汇科技	51.00	
83	长兴县交投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浙石油能源	5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长兴浙安科技有限公司	浙安科技	投资设立
2	长兴通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通盛农业	投资设立
3	长兴通航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通航二手车	投资设立
4	长兴益通石化有限公司	益通石化	投资设立
5	长兴国康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国康建设	投资设立
6	浙江长兴交投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长交股投	投资设立
7	长兴兴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兴银股投	投资设立
8	念唐（长兴）茶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念唐茶文化	投资设立
9	浙江远方的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投资设立
10	长兴百叶龙健道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健道体育	股权收购
11	长兴百叶龙太湖娃托育有限公司	百叶龙托育	投资设立
12	长兴县百叶龙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百叶龙培训	投资设立
13	长兴县两山生态资源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两山生态	投资设立
14	长兴百叶龙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百叶龙农业	投资设立
15	长兴县交投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浙石油能源	投资设立

本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浙江通能泰华能源有限公司	通能泰华	股权划出
2	长兴农之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农之源电商	股权划出
3	长兴润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润源电商	股权划出
4	浙江长兴通景贸易有限公司	通景贸易	股权划出
5	长兴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长牛公路	股权划出
6	长兴万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万银合伙	公司清算
7	长兴县公路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公路开发	股权划出
8	长兴城东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城东建设	股权划出

本报告期内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

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

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

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

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

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

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

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

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

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政府部门、其他国有企业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其他除了组合 1 和组合 2 外的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政府部门、其他国有企业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其他除了组合 3、组合 4、组合 6 外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应收保证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

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 2020 年度及以前

（1）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

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后持有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成本或摊余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所有者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

其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

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例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1.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对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将金额大于或等于 500 万元的金融资产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此标准以下的作为单项金额非重大的金融资产。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

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

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应收款项

以下应收款项会计政策适用 2020 年度及以前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含）的应收账款、500 万元以上（含）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坏账风险较小组合	由于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极小，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0.50%
组合 3：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5.00%
组合 4：账龄分析法组合	

①组合2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2：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0.50	0.50

②组合3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3：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5.00	5.00

③组合4：账龄分析法组合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3.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在开发经营过程中为出售或耗用而持有开发用土地、开发产品、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库存材料、库存商品和低值易耗品等，以及在开发过程中的开发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开发用土地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在项目开发时，按开发产品占地面积计算分摊计入项目的开发成本。

开发成本按实际成本入账，待项目完工并验收合格后按实际成本转入开发产品。

开发产品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开发产品按建筑面积平均法核算。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按实际成本入账，按公司同类固定资产的

预计使用年限分期平均摊销。

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成本入帐。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早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在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按有关开发项目的实际开发成本分配计入有关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晚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则先由有关开发产品预提公共配套设施费，待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再按实际发生数与预提数之间的差额调整有关开发产品成本。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4.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 合同成本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

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7.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

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适用 2020 年度及以前）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停止权益法核算。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剩余权益性投资，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那部分权益性投资出售前继续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2。

18.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3) 选择公允价值的依据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会计政策选择的依据为：

-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分布湖州市长兴县，房地产交易市场较为活跃。

- 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通过房地产市场交易询价等调查，可以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

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在会计期末通过聘请具备专业资格的专业估价人员出具评估报告进行估价等方式，可以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合理的估价，取得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③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主要不确定因素为：

由于企业所处运营环境的变化以及不断变化着影响资产价值的种种因素，必须建立一些假设以便对资产进行价值判断。包括一般假设及特殊假设，其中一般假设包括：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交易假设；公开市场假设。特殊假设包括：

A.经济环境稳定假设：是假定评估基准日后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B.无重大变化假设：是假定国家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C.无不利影响假设：是假定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待估资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

产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00	1.90-4.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道路资产	年限平均法	25	0.00	4.00
管网资产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以下会计政策适用于2020年度及以前）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0.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

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1.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2. 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生物资产包括生产性生物资产。本公司对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按照成本计量。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折旧方法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以及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观光动物	3.00	0.00	33.33
养殖水产	3.00	0.00	33.33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3.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注明的使用年限
水面使用权	15 年	预计受益时间
特许经营权	30 年	预计受益时间
软件使用权、采矿权及其他	3-5 年	预计受益时间

每年年度终了,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 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 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 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 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 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 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其残值视为零, 但下列情况除外: 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 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 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具体摊销方法为: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 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4.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矿山基础设施建设支出、租赁费等。

2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

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

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8.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

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控制权已转移，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③受托代建项目收入

根据本公司与政府签订的委托代建协议约定，在委托代建工程办理移交手续后，本公司有权按照合同约定，向委托方收取结算款。本公司按项目成本及项目成本的一定比例确认固定收益率与委托单位进行收益结算。

④土地开发收入

本公司接受委托进行一级土地开发取得的收入，按照移交土地的数量和移交土地进度款结算书约定的金额确认收入。

以下收入会计政策适用 2020 年度及以前

（1）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

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本公司 2020 年度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土地开发收入

在土地拆迁整理已经完成、土地储备并已出让，即土地拆迁整理劳务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转让的拆迁整理土地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项目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②安置房销售收入

①在工程已经竣工且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②已订立《商品房买卖合同》并且履行了销售合同规定的主要义务；③房产出售价款已全部取得或虽部分取得，但其余应收款项确信能够收回；④与销售房地产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⑤与业主办理完毕房产交付手续。若发出交房通知书后，业主无理由延迟办理验房入住手续的视为已接受该商品房，对该商品房不存在任何异议，并且满足上述①-④条件，则本公司可在此时确认销售房地产收入的实现。

③委托代建收入

根据公司与政府签订的委托代建协议约定，在委托代建工程办理移交手续后并且收到相关款项时，即委托代建工程回购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回购的委托代建工程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项目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④产品销售收入

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单位主要有炸药销售收入、矿产销售收入、贸易收入、农产品销售收入等，由购货单位自提货物，以购货单位签字或盖章确认的提货单作为风险报酬转移的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⑤客运收入、公交收入、包车收入、校车服务收入、出租车规费等收入

(1) 客运收入的确认方法：公司对车站售票，每月月末将车站开具的客运结算凭

单进行汇总，与车站凭单结算系统统计的金额进行核对，将核对无误后的结算收入确认为当月客运收入；承包车驾驶员按合同规定交纳的固定规费，每月月末汇总后也确认为当月客运收入。公司每日对途中售票根据随车乘务员售出票款进行核对，每月月末将核对无误后的随车售票收入确认为当月客运收入。（2）公交收入的确认方法：对采用自助投币机售票的车辆，公司公交车队指定专人负责清点自助投币机的营业款，每日营业结束后，专门负责清点自助投币营业款的人员将收取的营业款列清单经驾驶员签名确认后交给财务部门，每月月末汇总后确认为收入。对采用乘务员售票的车辆，每日对乘务员售出票款进行核对，每月月末将核对无误后的所售票款确认为营业收入。对采用 IC 卡售票的车辆，每月月末 IC 卡刷卡金额确认收入。（3）包车收入的确认方法：每一次包车服务结束时根据签订包车服务合同的金额确认收入。（4）校车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校车服务收入是日常学校包车服务结束时根据签订校车服务合同的金额确认收入。（5）出租车规费收入的确认方法：根据驾驶员按合同规定交纳的固定规费，每月月末汇总后确认收入。（6）出租收入的确认方式：按照合同约定的承租人应付租金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⑥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本单位主要有保安服务费收入、租金收入，对于提供技术服务，在服务的期间确认收入。

⑦旅游收入

公司出售的门票有效时间为当天，有效次数为一次。公司在游客景区游玩服务后，完成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确认收入。

⑧通行费收入

在车辆过境且实际收到通行费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

29.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

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31. 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5。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0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

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0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以下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政策适用 2020 年度及以前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

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32.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财企〔2012〕16号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

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10。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对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的影响详见附注三、33 (3)。

②执行新收入准则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28。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对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的影响详见附注三、33 (3)。

③执行新租赁准则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31。

上述会计政策对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的影响详见附注三、33 (3)。

④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2021 年 1 月 2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执行解释

14号，执行解释14号对本公司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⑤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的规定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其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21年12月30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解释15号对本公司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货币资金	7,281,463,018.89	7,313,847,628.52	32,384,609.63
应收账款	292,423,362.62	283,742,465.73	-8,680,896.89
其他应收款	7,075,647,829.77	6,967,033,663.54	-108,614,166.23
其中：应收利息	32,384,609.63		-32,384,609.63
使用权资产		6,650,870.69	6,650,870.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83,498,903.91		-1,783,498,903.91
持有至到期投资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66,616,903.91	766,616,903.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76,882,000.00	1,076,882,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06,775.56	15,303,440.97	12,696,665.41
短期借款	1,140,850,000.00	1,142,254,472.32	1,404,472.32
预收款项	1,119,258,856.32	-37,659,744.82	-1,156,918,601.14
合同负债		1,141,395,953.61	1,141,395,953.61
其他流动负债	945,080,000.00	963,673,990.97	18,593,990.97
其他应付款	2,827,245,952.58	2,295,618,011.27	-531,627,941.31
其中：应付利息	536,270,742.78		-536,270,742.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43,623,198.36	6,247,158,119.48	403,534,921.12
租赁负债		4,624,058.59	4,624,058.59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长期借款	9,546,243,600.00	9,554,324,989.25	8,081,389.25
应付债券	13,849,314,806.76	13,914,142,477.99	64,827,671.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74,070,000.00	1,176,659,620.60	2,589,620.60
盈余公积	239,068,770.13	233,849,809.63	-5,218,960.50
未分配利润	3,250,632,227.89	3,179,049,853.58	-71,582,374.31
少数股东权益	239,241,922.49	238,799,889.21	-442,033.2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其他应收款	6,352,356,561.24	6,333,716,596.63	-18,639,964.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60,908,960.17		-860,908,960.17
持有至到期投资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65,958,960.17	765,958,960.1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4,950,000.00	154,950,000.00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50,076,388.89	76,388.89
预收款项	1,155,464,977.95		-1,155,464,977.95
合同负债		1,140,024,610.98	1,140,024,610.98
其他流动负债	300,000,000.00	315,440,366.97	15,440,366.97
其他应付款	4,997,703,121.79	4,633,336,439.28	-364,366,682.51
其中:应付利息	364,366,682.51		-364,366,682.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64,385,124.62	2,928,675,418.24	364,290,293.62
盈余公积	201,255,521.39	199,391,524.93	-1,863,996.46
未分配利润	2,808,908,889.48	2,770,895,219.89	-38,013,669.59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3%、5%、6%、9%、13%
房产税	房产余值、租金收入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5%、6%、9%、13%

2. 税收优惠

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城市公交站场道路客运站场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通知》（财税[2016]16号），本公司城市公交站场、道路客运站场的运营用地，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

②根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公路经营企业中的一般纳税人收取试点前开工的高速公路的车辆通行费，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减按3%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

试点前开工的高速公路，是指相关施工许可证明上注明的合同开工日期在2016年4月30日前的高速公路。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高速公路的合同开工日期在营改增之前。

③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规定，公司在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扣应纳税额。

④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87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规定，公司在2019年10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5%，抵扣应纳税额。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29,350.20	466,735.31
银行存款	7,586,514,848.30	7,280,960,791.63
其他货币资金	62,138.97	35,491.95
应收利息	12,265,174.85	
合计	7,599,071,512.32	7,281,463,018.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银行存款中有2,234,407,631.10元使用受到限制，不能用于其他用途；其中：1,705,900,000.00元用于借款质押，447,600,000.00元为票据保

证金, 65,001,000.00 为信用证保证金, 13,725,506.27 元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基金, 2,186,295.10 元为各类业务保证金。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	605,630.67
合计	—	605,630.67

3.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 汇票	55,731,933.19		55,731,933.19	114,730,537.33		114,730,537.33
商业承兑 汇票	81,800,000.00	409,000.00	81,391,000.00			
合计	137,531,933.19	409,000.00	137,122,933.19	114,730,537.33		114,730,537.33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35,842,482.43	280,660,614.54
1 至 2 年	11,580,765.36	10,936,831.07
2 至 3 年	3,916,928.32	2,173,216.88
3 年以上	13,186,005.79	3,170,875.08
小计	364,526,181.90	296,941,537.57
减: 坏账准备	13,360,877.01	4,518,174.95
合计	351,165,304.89	292,423,362.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按简化模型计提)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2,977.00	0.11	402,977.00	100.00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2,977.00	0.11	402,977.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4,123,204.90	99.89	12,957,900.01	3.56	351,165,304.89
组合 1:					
组合 2:	116,364,999.72	31.92	581,825.13	0.50	115,783,174.59
组合 3:	247,758,205.18	67.97	12,376,074.88	5.00	235,382,130.30
合计	364,526,181.90	100.00	13,360,877.01	3.67	351,165,304.89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长兴天工装饰广告有限公司	206,000.00	20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96,977.00	196,97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02,977.00	402,97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②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③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中国林产品集团有限公司	54,461,000.00	272,305.00	0.50
中国林业物资有限公司	29,132,516.30	145,662.58	0.50
长兴县公安局	5,484,161.06	27,420.80	0.50
长兴弘通物资有限公司	3,689,137.61	18,445.69	0.50
长兴申源村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222,666.67	16,113.33	0.50
湖州南太湖产业集聚区长兴分区管理委员会	2,066,700.00	10,333.50	0.50
其他	18,308,818.08	91,544.23	0.50
合计	116,364,999.72	581,825.13	0.50

④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按组合 3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29,200,334.28	11,087,977.48	4.84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8,980,011.36	463,965.60	5.17
2-3 年	3,764,885.32	467,322.12	12.41
3 年以上	5,812,974.22	356,809.68	6.14
合计	247,758,205.18	12,376,074.88	5.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6,706,296.18	99.92	4,282,933.56	1.44	292,423,362.62
组合 1:	9,002,885.34	3.03			9,002,885.34
组合 2:	242,263,970.23	81.59	1,211,319.93	0.50	241,052,650.30
组合 3:	33,084,363.60	11.14	1,654,218.18	5.00	31,430,145.42
组合 4:	12,355,077.01	4.16	1,417,395.45	11.47	10,937,681.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5,241.39	0.08	235,241.39	100.00	
合计	296,941,537.57	100.00	4,518,174.95	1.52	292,423,362.62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②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长兴县公安局	6,229,728.47			
湖州南太湖产业集聚区长兴分区管委会	2,066,700.00			
其他	706,456.87			
合计	9,002,885.34			

③2020 年 12 月 31 日,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余额百分比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2:	242,263,970.23	1,211,319.93	0.50

余额百分比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3:	33,084,363.60	1,654,218.18	5.00
合计	275,348,333.83	2,865,538.11	1.04

④2020 年 12 月 31 日，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820,041.66	441,002.08	5.00
1-2 年	1,105,111.00	110,511.10	10.00
2-3 年	1,745,399.54	523,619.86	30.00
3 年以上	684,524.81	342,262.41	50.00
合计	12,355,077.01	1,417,395.45	11.47

⑤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兴天工装饰广告有限公司	206,000.00	206,000.00	100.00	长期挂账，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其他	29,241.39	29,241.39	100.00	长期挂账，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235,241.39	235,241.39	100.00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5,241.39		235,241.39	167,735.61			402,977.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82,933.56	8,680,896.89	11,852,590.94	-5,930.44			12,957,900.01
合计	4,518,174.95	7,569,657.38	12,087,832.33	161,805.17			13,360,877.0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	---------------------	----------------------	-----------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上海国林胜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55,414,439.63	42.63	7,770,721.98
中国林产品集团有限公司	54,461,000.00	14.94	272,305.00
浙江天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1,107,655.33	8.53	1,555,382.77
中国林业物资有限公司	29,132,516.30	7.99	145,662.58
长兴县公安局	5,484,161.06	1.50	27,420.80
合计	275,599,772.32	75.60	9,771,493.13

5.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0,238,494.21	11.50	245,690,051.83	15.60
1 至 2 年	213,149,926.50	12.24	1,133,592,716.69	71.98
2 至 3 年	1,133,294,184.17	65.09	1,011,160.80	0.06
3 年以上	194,483,920.80	11.17	194,472,762.43	12.36
合计	1,741,166,525.68	100.00	1,574,766,691.75	100.00

本公司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主要原因系工程未竣工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前五名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浙江长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34.46
浙江昌蒙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8.72
长兴永畅物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1.49
湖州南太湖产业集聚区长兴分区 管理委员会	194,000,000.00	11.14
长兴润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5.74
合计	1,594,000,000.00	91.55

6.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32,384,609.63
应收股利		90,373,069.59
其他应收款	7,850,507,697.77	6,952,890,150.55
合计	7,850,507,697.77	7,075,647,829.77

(2) 应收利息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利息		32,384,609.63
合计		32,384,609.63

(3) 应收股利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杭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0,373,069.59
合计		90,373,069.59

(4)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505,408,237.14	3,674,333,440.11
1 至 2 年	1,282,633,231.11	2,048,691,953.79
2 至 3 年	1,249,774,234.41	455,721,911.65
3 年以上	889,618,731.46	787,033,157.94
小计	7,927,434,434.12	6,965,780,463.49
减：坏账准备	76,926,736.35	12,890,312.94
合计	7,850,507,697.77	6,952,890,150.55

②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7,920,480,835.77	69,973,138.00	7,850,507,697.77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6,953,598.35	6,953,598.35	
合计	7,927,434,434.12	76,926,736.35	7,850,507,697.77

A.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20,480,835.77	0.88	69,973,138.00	7,850,507,697.77
其中：组合 3				
组合 4	7,755,786,968.22	0.50	38,803,758.46	7,716,983,209.76
组合 5	117,077,387.91	25.40	29,740,885.15	87,336,502.76
组合 6	47,616,479.64	3.00	1,428,494.39	46,187,985.25
合计	7,920,480,835.77	0.88	69,973,138.00	7,850,507,697.77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3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4 计提坏账准备的主要大额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浙江长兴融兴实业有限公司	852,161,200.00	4,260,806.00	0.50
长兴农之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57,903,721.41	2,789,518.61	0.50
浙江长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39,818,315.08	2,699,091.58	0.50
长兴万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14,991,499.00	2,574,957.50	0.50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14,855,548.33	2,574,277.74	0.50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823,230.13	2,504,116.15	0.50
长兴启茂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1,350,000.00	0.50
长兴通捷物资有限公司	208,336,097.17	1,041,680.49	0.50
长兴城东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99,198,382.20	995,991.91	0.50
长兴长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20,266,666.69	1,601,333.33	0.50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78,368,316.46	1,398,835.76	0.50
长兴鸿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56,025,333.33	1,280,126.67	0.50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51,936,300.00	1,259,681.50	0.50
长兴县农业农村局	236,689,642.39	1,183,448.23	0.50
长兴永畅物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35,346,886.22	1,176,734.43	0.50
浙江长兴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000,000.00	0.50
长兴水口腾龙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197,855,384.00	989,276.92	0.50
长兴绿茵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191,911,111.12	959,555.56	0.50
长兴李家巷新世纪投资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115,926,000.00	579,630.00	0.50
长兴荣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4,620,000.00	573,100.00	0.50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110,000,000.00	550,000.00	0.50
长兴贡茶投资有限公司	102,800,361.36	514,001.81	0.50
其他	985,952,973.33	4,947,594.27	0.50
合计	7,755,786,968.22	38,803,758.46	0.5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5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3,948,510.97	3,774,529.49	5.10
1-2 年	11,912,238.84	2,326,069.24	19.53
2-3 年	3,039,976.02	1,241,337.82	40.83
3 年以上	28,176,662.08	22,398,948.60	79.49
合计	117,077,387.91	29,740,885.15	25.4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6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浙江虹盛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00	1,350,000.00	3.00
其他	2,616,479.64	78,494.39	3.00
合计	47,616,479.64	1,428,494.39	3.00

B.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无

C.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953,598.35	100.00	6,953,598.35		预计无法收回
长兴县二界岭乡人民政府财政核算中心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953,598.35	100.00	1,953,598.35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953,598.35	100.00	6,953,598.35		

③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如下：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	0.07	5,00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58,819,730.54	99.90	5,929,579.99	0.09	6,952,890,150.55
组合 1:	6,491,094,313.67	93.19			6,491,094,313.67
组合 2:	388,016,597.22	5.57	1,940,085.81	0.50	386,076,511.41
组合 3:	79,207,504.29	1.14	3,960,375.21	5.00	75,247,129.08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 4:	501,315.36	0.01	29,118.97	5.81	472,196.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60,732.95	0.03	1,960,732.95	100.00	
合计	6,965,780,463.49	100.00	12,890,312.94	0.19	6,952,890,150.55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兴县泗安镇人民政府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组合中，按坏账风险较小组合计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长兴通捷物资有限公司	743,512,290.98	0-1 年	10.67
长兴长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79,482,793.16	0-2 年	9.75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56,812,336.29	0-3 年；3 年以上	7.99
浙江长兴融兴实业有限公司	531,861,200.00	0-3 年	7.64
长兴万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96,291,259.00	0-1 年	5.69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376,265,513.04	0-2 年	5.4
长兴县交通建设发展中心	335,074,427.27	0-3 年；3 年以上	4.81
长兴鑫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89,062,150.00	0-2 年	4.15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86,905,937.05	0-1 年	4.12
浙江昌蒙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74,200,240.00	0-2 年	3.94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51,936,300.00	0-2 年	3.62
长兴县农业农村局	229,249,642.39	0-3 年；3 年以上	3.29
浙江长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66,271,500.00	0-1 年	2.39
长兴水口腾龙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144,855,384.00	1-3 年	2.08
长兴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137,556,600.00	0-3 年	1.97
长兴李家巷新世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1,326,000.00	1-3 年；3 年以上	1.45
其他	990,430,740.49	0-3 年；3 年以上	14.22
合计	6,491,094,313.67		93.19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余额百分比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2: 余额百分比组合	388,016,597.22	1,940,085.81	0.50
组合 3: 余额百分比组合	79,207,504.29	3,960,375.21	5.00
合计	467,224,101.51	5,900,461.02	1.26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20,251.36	21,012.57	5.00
1 至 2 年	81,064.00	8,106.40	10.00
合计	501,315.36	29,118.97	5.81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陈国红	355,000.00	35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史巧荣	343,880.00	343,8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余加平	164,731.50	164,731.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陆宏辉	127,164.00	127,16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969,957.45	969,957.4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960,732.95	1,960,732.95	100.00	

③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合并增加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960,732.95		6,960,732.95			7,134.60		6,953,598.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29,579.99	76,229,556.60	62,146,807.26	-12,185,998.59				69,973,138.00
合计	12,890,312.94	76,229,556.60	69,107,540.21	-12,185,998.59		7,134.60		76,926,736.35

④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浙江长兴融兴实业有限公司	852,161,200.00	0-3 年, 3 年 以上	10.85	4,260,806.00
长兴农之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57,903,721.41	0-1 年	7.11	2,789,518.61
浙江长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39,818,315.08	0-1 年	6.88	2,699,091.58
长兴万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14,991,499.00	0-2 年	6.56	2,574,957.50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14,855,548.33	0-1 年	6.56	2,574,277.74
合计	2,979,730,283.82		37.96	14,898,651.43

7. 存货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2,703.65		232,703.65	87,280.00		87,280.00
库存商品	15,968,202.78		15,968,202.78	20,798,488.88		20,798,488.88
低值易耗品	79,312.00		79,312.00	79,380.00		79,380.00
开发成本	15,152,115,611.79		15,152,115,611.79	16,441,835,196.41		16,441,835,196.41
开发产品				2,235,273,160.10		2,235,273,160.10
土地资产				13,986,667,190.92		13,986,667,190.92
合同履约成本	19,730,370,012.50		19,730,370,012.50			
消耗性生物资产	632,088,936.00		632,088,936.00	530,677,000.00		530,677,000.00
合计	35,530,854,778.72		35,530,854,778.72	33,215,417,696.31		33,215,417,696.31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理财产品		1,000,000.00
房屋租赁费		37,500.00
待摊手续费		1,518,851.23
预缴税金	355,991.90	37,070.70
待抵扣进项税	23,425,616.59	34,301,501.13
待摊车辆保险费	1,102,825.16	1,004,332.09
合计	24,884,433.65	37,899,255.15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783,498,903.91		1,783,498,903.91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783,498,903.91		1,783,498,903.91
合计				1,783,498,903.91		1,783,498,903.91

(2) 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2020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浙江杭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433,948,760.18	-433,948,760.18				
长兴诺力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湖州湖皖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32,010,200.00	332,010,200.00				
长兴恒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4,950,000.00	-34,950,000.00				
商丘至合肥至杭州铁路项目(浙江段)	50,000,000.00	-50,000,000.00				
浙江物产长鹏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浙江湖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457,943.75	-457,943.75				
渤海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4,400,000.00	-24,400,000.00				
湖州南太湖产业集聚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长兴兴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长兴兴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6,950,000.00	-706,950,000.00				
长兴兴吉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000.00	-690,000.00				
信托保障基金	9,892,000.00	-9,892,000.00				
合计	1,783,498,903.91	-1,783,498,903.91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本期现 金红利
	2020年12月 31日	本期增 加	本期减 少	2021年12月 31日		
浙江杭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长兴诺力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湖州湖皖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长兴恒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商丘至合肥至杭州铁路项目（浙江段）						
浙江物产长腾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渤海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湖州南太湖产业集聚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兴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兴兴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兴兴吉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托保障基金						
合计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首创证券有限公司扬帆15号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11.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保证金	119,815,375.00		119,815,375.00	146,610,000.00		146,610,000.00
合计	119,815,375.00		119,815,375.00	146,610,000.00		146,610,000.00

（2）长期应收款明细

单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华融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2,000,000.00	32,000,000.00
浙江省空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400,000.00	11,400,000.00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4,500,000.00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0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6,493,875.00	5,000,0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360,000.00	6,360,000.00
上海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洛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苏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0.00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817,100.00	5,000,000.00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0	4,800,000.00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0	4,800,000.00
湖北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上海立根融资	3,000,000.00	3,000,000.00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800,000.00	2,800,000.00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2,700,000.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00,000.00
浙江汇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浙江国企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2,000,000.00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浙江兴长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444,400.00	
山西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
合计	119,815,375.00	146,610,000.00

12.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长兴县交通规划设计所	9,988,886.43		9,988,886.43			-116,901.80

被投资单位	2020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长兴县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48,465,201.80		48,465,201.80			-5,075,056.62
长兴通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4,756,555.55		64,756,555.55			-4,985,211.36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494,348,418.06	-21,237,701.44	5,473,110,716.62			85,297,357.29
汶川县川青甘高原物流产业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	5,000,000.00		
湖州市杭武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549,578,542.58		549,578,542.58			11,437,717.46
湖州市物产民爆销售有限公司	930,819.01		930,819.01			30,574.18
长兴登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01,891.00		401,891.00			-401,891.00
长兴通盈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956,810.50		956,810.50			-956,810.50
浙江海港长兴港务有限公司	27,513,862.14		27,513,862.14	10,800,000.00		389,339.08
浙江长兴新农村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98,211,194.99		98,211,194.99			11,350,453.35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896,602,290.63		4,896,602,290.63			38,159,712.06
长兴贡茶投资有限公司	7,518,046.66		7,518,046.66			-1,479,591.57
小计	11,199,272,519.35	-21,237,701.44	11,178,034,817.91	15,800,000.00		133,649,690.57
合计	11,199,272,519.35	-21,237,701.44	11,178,034,817.91	15,800,000.00		133,649,690.57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本期增减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						9,871,984.63	
长兴县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43,390,145.18	
长兴通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9,771,344.19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76,406,862.47				5,382,001,211.44	
汶川县川青甘高原物流产业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州市杭武铁路投资有						561,016,260.04	

被投资单位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本期增减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限公司							
湖州市物产民爆销售有限公司						961,393.19	
长兴经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长兴康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	
浙江海港长兴港务有限公司						38,703,201.22	
浙江长兴新农都实业有限公司	-7,066,650.00					102,494,998.34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934,762,002.69	
长兴贡稻投资有限公司						6,038,455.09	
小计	-7,066,650.00	-176,406,862.47	-	-	-	11,144,010,996.01	
合计	-7,066,650.00	-176,406,862.47	-	-	-	11,144,010,996.01	

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816,616,903.93	—
合计	816,616,903.93	—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情况

项目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浙江杭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433,948,760.18	68,361,978.76		
湖州湖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32,010,200.00			
浙江如通苏湖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湖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457,943.75	1,318,321.48		
浙江物产长鹏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60,000.00		
合计	816,616,903.93	69,740,300.24		

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债务工具投资	488,000.00	
其中：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488,000.00	
权益工具投资	922,040,000.00	
其中：长兴兴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6,950,000.00	
长兴兴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0.00	
湖州南太湖产业集聚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商丘至合肥至杭州（浙江段）	50,000,000.00	
渤海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4,400,000.00	
长兴诺力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长兴兴吉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000.00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0,000.00	
其中：理财产品	30,000,000.00	
合计	1,002,528,000.00	

15. 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2020年12月31日	1,993,591,300.00	1,993,591,3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808,011,100.00	1,808,011,100.00
（1）外购	1,594,609,863.30	1,594,609,863.30
（2）存货/固定资产转入	1,842,942.82	1,842,942.82
（3）无偿划入		
（4）公允价值变动	211,558,293.88	211,558,293.88
3.本期减少金额	884,542,900.00	884,542,900.00
（1）无偿划出	884,542,900.00	884,542,900.00
（2）公允价值变动		
4.2021年12月31日	2,917,059,500.00	2,917,059,500.00

16. 固定资产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5,018,617,937.30	4,916,672,840.6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018,617,937.30	4,916,672,840.69

（2）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专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一、账面原值：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2,163,930,794.60	41,689,619.56	44,187,047.98	272,242,858.53	13,042,922.37
2.本期增加金额	42,306,287.89	11,923,090.20	8,500,385.96	53,281,156.83	2,096,455.00
（1）购置	43,478,730.45	4,949,413.70	1,970,747.05	53,397,436.04	2,805,022.20
（2）在建工程转入	4,886,617.01	97,649.00	4,827,610.00		922,641.45
（3）无偿划入	597,800.00			414,256.00	
（4）类别调整	-6,656,859.57	6,876,027.50	1,702,028.91	-530,535.21	-1,631,208.65
3.本期减少金额	1,016,574.13	51,362.30	778,157.06	4,476,836.10	34,260.16
（1）处置或报废	1,016,574.13		778,157.06	4,476,836.10	4,200.00
（2）无偿划出					30,060.16
（3）其他		51,362.30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2,205,220,508.36	53,561,347.46	51,909,276.88	321,047,179.26	15,105,117.21
二、累计折旧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3,484,106.91	33,135,847.91	17,500,689.86	132,813,100.65	9,830,482.12
2.本期增加金额	56,539,954.73	6,547,859.45	6,849,729.56	29,574,334.23	562,447.18
（1）计提	58,050,324.09	4,319,481.35	6,021,679.11	29,099,507.91	1,120,492.88
（2）类别调整	-1,510,369.36	2,228,378.10	828,050.45	60,570.32	-558,045.70
（3）无偿划入				414,256.00	
（4）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63,997.19	9,793.33	770,099.81	3,066,647.56	14,301.00
（1）处置或报废	163,997.19		770,099.81	3,066,647.56	
（2）无偿划出					14,301.00
（3）其他		9,793.33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259,860,064.45	39,673,914.03	23,580,319.61	159,320,787.32	10,378,628.30
三、减值准备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专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1.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945,360,443.91	13,887,433.43	28,328,957.27	161,726,391.94	4,726,488.91
2.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960,446,687.69	8,553,771.65	26,686,358.12	139,429,757.88	3,212,440.25

(续上表)

项目	道路资产	管网资产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年12月31日	3,451,019,619.32		20,178,424.23	6,006,291,286.59
2.本期增加金额	118,697,792.73	209,798,500.00	7,115,757.67	453,719,426.28
(1) 购置			3,675,703.60	110,277,053.04
(2) 在建工程转入	118,697,792.73		3,199,507.05	132,631,817.24
(3) 无偿划入		209,798,500.00		210,810,556.00
(4) 类别调整			240,547.02	
3.本期减少金额	392,933,293.47			399,290,483.22
(1) 处置或报废				6,275,767.29
(2) 无偿划出	392,933,293.47			392,963,353.63
(3) 其他				51,362.30
4.2021年12月31日	3,176,784,118.58	209,798,500.00	27,294,181.90	6,060,720,229.65
二、累计折旧				
1.2020年12月31日	684,224,247.22		8,629,971.23	1,089,618,445.90
2.本期增加金额	138,552,165.92	3,321,809.58	406,269.16	242,354,569.81
(1) 计提	138,552,165.92	3,321,809.58	1,454,852.97	241,940,313.81
(2) 类别调整			-1,048,583.81	
(3) 无偿划入				414,256.00
(4)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285,845,884.47			289,870,723.36
(1) 处置或报废				4,000,744.56
(2) 无偿划出	285,845,884.47			285,860,185.47
(3) 其他				9,793.33
4.2021年12月31日	536,930,528.67	3,321,809.58	9,036,240.39	1,042,102,292.35
三、减值准备				
1.2020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项目	道路资产	管网资产	其他	合计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	2,639,853,589.91	206,476,690.42	18,257,941.51	5,018,617,937.30
2.2020 年 12 月 31 日	2,766,795,372.10		11,548,453.00	4,916,672,840.69

(3) 固定资产清理

无

17.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2,130,406,699.66	1,977,177,752.05
工程物资		
合计	2,130,406,699.66	1,977,177,752.05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兴仙山湖生态智慧型旅游设施系统工程	744,776,979.26		744,776,979.26	714,101,733.21		714,101,733.21
汽车城项目	401,036,497.64		401,036,497.64	357,730,450.15		357,730,450.15
大唐四期安置项目	164,923,703.13		164,923,703.13	163,614,915.66		163,614,915.66
“江南小延安”红色文化旅游区改造提升项目	43,932,070.60		43,932,070.60	43,932,070.60		43,932,070.60
长兴仙山湖湿地文化景区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	34,009,992.61		34,009,992.61	32,920,082.57		32,920,082.57
顾渚景区景观提升工程	27,870,232.30		27,870,232.30	27,458,951.30		27,458,951.30
富硒谷	17,992,999.50		17,992,999.50	17,992,999.50		17,992,999.50
巴比松酒店项目	17,264,101.18		17,264,101.18	17,264,101.18		17,264,101.18
叙午芥道路	18,149,676.50		18,149,676.50	15,703,498.50		15,703,498.50
元旧芥道路拓宽	14,645,035.35		14,645,035.35	11,345,035.35		11,345,035.35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a 区改造工程	14,853,981.30		14,853,981.30	11,116,498.80		11,116,498.80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康体养生	10,672,635.50		10,672,635.50	10,672,635.50		10,672,635.50
花涧堂	10,250,365.00		10,250,365.00	10,250,365.00		10,250,365.00
其他	610,028,429.79		610,028,429.79	543,074,414.73		543,074,414.73
合计	2,130,406,699.66		2,130,406,699.66	1,977,177,752.05		1,977,177,752.05

②本期计提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3) 工程物资

无

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生产性生物资产	172,807.00	345,087.52
合计	172,807.00	345,087.52

(1) 生产性生物资产情况

项目	观光动物	养殖水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297,833.98	446,541.90	744,375.88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297,833.98	446,541.90	744,375.88
二、累计折旧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250,441.08	148,847.28	399,288.36
2.本期增加金额	23,433.24	148,847.28	172,280.52
(1) 计提	23,433.24	148,847.28	172,280.5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273,874.32	297,694.56	571,568.88
三、减值准备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观光动物	养殖水产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1年12月31日			
四、生产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			
1.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3,959.66	148,847.34	172,807.00
2.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47,392.90	297,694.62	345,087.52

19.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年12月31日	—	—
会计政策变更	8,455,096.25	8,455,096.25
2021年1月1日	8,455,096.25	8,455,096.25
2.本期增加金额	16,174,323.68	16,174,323.68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1年12月31日	24,629,419.93	24,629,419.93
二、累计折旧		
1.2020年12月31日	—	—
会计政策变更	1,804,225.56	1,804,225.56
2021年1月1日	1,804,225.56	1,804,225.56
2.本期增加金额	3,659,388.40	3,659,388.40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1年12月31日	5,463,613.96	5,463,613.96
三、减值准备		
1.2020年12月31日	—	—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1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9,165,805.97	19,165,805.97
2.2021年1月1日账面价值	6,650,870.69	6,650,870.69

20.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水面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软件使用权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38,071,233.62	53,351,512.12	74,473,100.00		3,165,411.22	2,369,061,256.96
2.本期增加金额	4,810,130.00			290,233,400.00	18,737,706.94	313,781,236.94
(1) 购置	14,210.00				18,737,706.94	18,751,916.94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无偿转入	3,295,920.00			290,233,400.00		293,529,320.00
(4) 其他	1,500,000.00					1,50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94,159,100.00		94,159,100.00
(1) 报废或处置						
(2) 合并减少						
(3) 无偿划出				94,159,100.00		94,159,100.00
4.期末余额	2,242,881,363.62	53,351,512.12	74,473,100.00	196,074,300.00	21,903,118.16	2,588,683,393.9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98,623,869.17	53,351,512.12	827,478.89		556,834.33	453,359,694.51
2.本期增加金额	39,959,513.42		4,964,873.33	3,266,653.21	3,807,300.15	51,998,340.11
(1) 计提	39,959,513.42		4,964,873.33	3,266,653.21	3,807,300.15	51,998,340.11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报废或处置						
(2) 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438,583,382.59	53,351,512.12	5,792,352.22	3,266,653.21	4,364,134.48	505,358,034.6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价值	1,804,297,981.03		68,680,747.78	192,807,646.79	17,538,983.68	2,083,325,359.28
2.期初价值	1,839,447,364.45		73,645,621.11		2,608,576.89	1,915,701,562.45

21.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2,399,438.25			32,399,438.25
长兴明悦电影院有限公司	5,363,947.53			5,363,947.53
长兴县龙舟水运有限公司	905,088.14			905,088.14
合计	38,668,473.92			38,668,473.92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处置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2,399,438.25			32,399,438.25
长兴明悦电影院有限公司	5,363,947.53			5,363,947.53
合计	37,763,385.78			37,763,385.78

2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融资费用	58,834,042.40	4,580,114.28	32,593,629.23		30,820,527.45
其他	11,628,865.13	28,860,815.68	9,754,283.29	387,555.00	30,347,842.52
合计	70,462,907.53	33,440,929.96	42,347,912.52	387,555.00	61,168,369.97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427,102.08	2,606,775.56
信用减值准备	52,290,522.04	13,072,630.54		
合计	52,290,522.04	13,072,630.54	10,427,102.08	2,606,775.5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0,601,442.30	6,981,385.81
合计	40,601,442.30	6,981,385.81

(3)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645,641,255.55	161,410,313.89	926,616,380.29	231,654,095.08
合计	645,641,255.55	161,410,313.89	926,616,380.29	231,654,095.08

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长湖申线浙境段工程	716,693,068.16	716,693,068.16
长牛线工程		563,091,641.57
经三线新建工程		213,332,459.57
经三线南延工程	151,597,234.68	151,597,234.68
经四线南延工程	214,999.00	
预付购车款	1,536,000.00	
合计	870,041,301.84	1,644,714,403.98

25.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1,617,000,000.00	217,350,000.00
抵押借款		25,000,000.00
保证借款	912,200,000.00	698,5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334,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25,000,000.00	150,000,000.00
信用借款	62,000,000.00	5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528,110.90	
合计	2,953,728,110.90	1,140,850,000.00

(2) 分类说明

①质押借款

借款单位	质押单位	质押物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绍兴银行	142,500,000.00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中国农业银行	200,000,000.00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中国农业银行	200,000,000.00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南京银行	200,000,000.00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	南京银行	200,000,000.00

借款单位	质押单位	质押物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司	公司	汇票		
长兴永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华夏银行	96,00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绍兴银行	28,50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华夏银行	250,00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中信银行	300,000,000.00
合计				1,617,000,000.00

② 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10,000,000.00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10,000,000.00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15,000,000.00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12,000,000.00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11,000,000.00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21,300,000.00
浙江长兴安顺化建民爆有限公司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联合村镇银行	19,000,000.00
浙江长兴安顺化建民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市场经营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	10,000,000.00
浙江长兴安顺化建民爆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10,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45,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市场经营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农村商业银行	10,000,000.00
长兴通润矿业有限公司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联合村镇银行	19,000,000.00
浙江通能投资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30,000,000.00
浙江汇合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农村商业银行	9,500,000.00
浙江汇合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市场经营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9,000,000.00
长兴县至顺生猪定点屠宰有限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	中国农业发展	9,000,000.00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公司	公司	银行	
长兴县至顺生猪定点屠宰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市场经营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	10,000,000.00
浙江金钉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联合村镇银行	4,000,000.00
浙江金钉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5,000,000.00
浙江扬子鳄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联合村镇银行	8,500,000.00
浙江扬子鳄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5,000,000.00
长兴红色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10,000,000.00
浙江陈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5,000,000.00
浙江陈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联合村镇银行	3,000,000.00
浙江长兴浙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浙江百叶龙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	4,900,000.00
长兴远方的家旅游商品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10,000,000.00
长兴远方的家旅游商品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5,000,000.00
长兴东渔坊酒店有限公司	浙江百叶龙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	3,000,000.00
长兴仙山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40,000,000.00
长兴仙山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联合村镇银行	4,000,000.00
长兴仙山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嘉兴银行	50,000,000.00
长兴永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50,000,000.00
浙江百叶龙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10,000,000.00
浙江百叶龙广告创意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10,000,000.00
长兴百叶龙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湖州银行	10,000,000.00
长兴百叶龙树人艺术培训有限公司	浙江百叶龙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	5,000,000.00
长兴百叶龙树人艺术培训有限公司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湖州银行	7,000,000.00
长兴百叶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湖州银行	3,00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	嘉兴银行	50,000,000.00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限公司	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嘉兴银行	50,000,000.00
合计			912,200,000.00

③ 质押及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质押单位	质押物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在长兴顺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40%股权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	334,000,000.00
合计					334,000,000.00

④ 抵押及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抵押单位	抵押物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长兴大唐贡茶院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长兴大唐贡茶院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浙(2019)长兴县不动产权第0008930号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⑤ 信用借款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50,000,000.00
长兴大唐贡茶院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10,000,000.00
长兴东渔坊酒店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	2,000,000.00
合计		62,000,000.00

(3)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26. 应付票据

种类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5,700,000.00	281,324,771.87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0.00
信用证	165,000,000.00	
合计	180,700,000.00	481,324,771.87

27.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8,612,701.97	45.55	205,589,487.92	85.13
1至2年	70,837,909.84	36.41	32,233,518.47	13.35
2至3年	31,578,489.15	16.23	624,746.13	0.26
3年以上	3,516,541.99	1.81	3,059,674.32	1.27
合计	194,545,642.95	100.00	241,507,426.84	100.00

28. 预收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368,748.86	774,713,782.15
1至2年	2,847,177.00	204,081,712.21
2至3年	54,000.00	135,100,177.11
3年以上		5,363,184.85
合计	18,269,925.86	1,119,258,856.32

29. 合同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收商品款	30,342,889.59	
预收工程款	445,607,045.91	
预收服务费	2,107,756.73	
合计	478,057,692.23	

30.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9,945,990.25	297,096,730.98	296,593,493.26	30,449,227.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9,046.05	22,476,178.72	22,572,554.09	122,670.68
三、辞退福利	1,912.35			1,912.3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0,166,948.65	319,572,909.70	319,166,047.35	30,573,811.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	-------------	------	------	-------------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319,213.55	257,386,288.62	257,127,259.84	29,578,242.33
二、职工福利费	19,966.00	12,556,034.10	12,576,000.10	0.00
三、社会保险费	159,359.04	17,416,149.79	17,416,689.00	158,819.8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9,239.06	16,459,788.88	16,450,362.32	148,665.62
工伤保险费	7,410.24	902,610.43	905,325.85	4,694.82
生育保险费	12,709.74	53,750.48	61,000.83	5,459.39
四、住房公积金	97,412.00	18,213,706.48	17,989,903.09	321,215.3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0,039.66	2,763,613.18	2,722,702.42	390,950.42
合计	29,945,990.25	297,096,730.98	296,593,493.26	30,449,227.9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离职后福利：	219,046.05	22,476,178.72	22,572,554.09	122,670.68
1.基本养老保险	213,029.68	19,817,069.19	19,911,067.02	119,031.85
2.失业保险费	6,016.37	659,109.53	661,487.07	3,638.83
3.企业年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19,046.05	22,476,178.72	22,572,554.09	122,670.68

31. 应交税费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7,086,784.11	18,330,214.06
营业税	7,062,033.60	7,062,033.60
企业所得税	54,482,710.72	42,309,839.46
城建税	1,080,509.89	1,105,567.28
房产税	1,590,806.36	2,454,797.45
教育费附加	711,481.23	741,980.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448,567.66	363,453.42
土地使用税	1,112,499.95	4,690,653.34
土地增值税	865,615.35	
资源税	9,711,666.38	6,683,194.50
个人所得税	8,454.50	123,307.19
印花税	255,255.48	91,655.75
环保税	157,875.48	183,841.43
文化建设费	49,248.03	
其他	3,137.61	3,590.37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94,626,646.35	84,144,128.79

32.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536,270,742.78
应付股利	256,318.62	
其他应付款	1,731,273,246.53	2,290,975,209.80
合计	1,731,529,565.15	2,827,245,952.58

(2) 应付利息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0,621,551.24
企业债券利息		467,454,746.6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04,472.32
企业债权融资产品利息		26,789,972.61
合计		536,270,742.78

(3) 应付股利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股利	256,318.62	
合计	256,318.62	

(4) 其他应付款

①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76,940,345.18	1,073,735,453.50
1-2 年	83,370,820.65	333,147,381.60
2-3 年	217,864,107.60	50,751,676.24
3 年以上	453,097,973.10	833,340,698.46
合计	1,731,273,246.53	2,290,975,209.80

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04,857,199.96	2,869,907,2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150,747,044.02	1,561,668,100.00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29,727,868.84	1,032,047,898.36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455,550,000.00	38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7,700.70	
应付利息	540,574,764.18	
其中：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4,361,365.44	
应付债券应付利息	495,846,175.00	
长期应付款应付利息	4,099,442.91	
其他非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16,267,780.83	
合计	6,281,674,577.70	5,843,623,198.36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1,737,357,200.00	1,087,807,200.00
抵押借款	9,999,999.96	
质押借款	186,600,000.00	374,2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68,000,000.00	38,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502,900,000.00	1,369,900,000.00
合计	2,504,857,199.96	2,869,907,200.00

34.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1 长交 D1	798,962,264.15	
建设银行理财直接融资工具	450,000,000.00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债权融资计划	140,900,000.00	41,960,000.00
长兴永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一期	99,610,000.00	55,690,000.00
长兴永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1 年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二期	60,920,000.00	47,430,000.00
20 长兴太湖 PPN002		500,000,000.00
短期融资租赁		3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3,244,931.51	
待转销项税额	2,480,875.04	
合计	1,556,118,070.70	945,080,000.00

3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5,729,693,600.00	4,629,750,800.00
抵押借款	96,666,666.68	8,000,000.00
质押借款	406,600,000.00	780,8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737,722,222.20	1,030,5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4,896,198,100.00	5,967,100,000.00
小计	11,866,880,588.88	12,416,150,8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04,857,199.96	2,869,907,200.00
合计	9,362,023,388.92	9,546,243,600.00

(2) 分类说明

①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145,500,000.00	9,000,000.00
浙江陈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	5,000,000.00	
长兴仙山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	18,000,000.00	200,000.00
浙江百叶龙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26,000,000.00	26,000,000.00
浙江百叶龙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陈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	4,600,000.00	400,000.00
长兴百叶龙电影大世界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	8,000,000.00	1,000,000.00
长兴百叶龙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	8,000,000.00	1,000,000.00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31,250,000.00	6,250,000.00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160,000,000.00	45,000,000.00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200,000,000.00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	210,000,000.00	20,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200,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嘉兴银行	16,521,600.00	5,507,200.00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80,000,000.00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湖州银行	49,000,000.00	1,000,000.00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湖州银行	40,000,000.00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	115,000,000.00	25,000,000.00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600,000,000.00	40,000,000.00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兴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150,000,000.00	15,000,000.00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长兴支行	145,000,000.00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80,000,000.00	10,000,000.00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300,000,000.00	250,000,000.00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142,500,000.00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200,000,000.00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50,000,000.00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50,000,000.00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50,000,000.00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350,00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湖州银行	46,322,000.00	1,00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湖州银行	50,000,000.00	1,00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	29,000,000.00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司			
长兴通润矿业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2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5,729,693,600.00	1,737,357,200.00

② 抵押借款

借款单位	抵押单位	借款银行	抵押物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绍兴银行	不动产权	96,666,666.68	9,999,999.96
合计				96,666,666.68	9,999,999.96

③ 质押借款

借款单位	质押单位	借款银行	质押物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兴腾越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腾越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定期存单	32,000,000.00	32,00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项目收益权	305,000,000.00	85,000,000.00
浙江通能投资有限公司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海峡银行	定期存单	69,600,000.00	69,600,000.00
合计				406,600,000.00	186,600,000.00

④ 抵押及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抵押单位	借款银行	抵押物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浙江远方的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不动产权	8,000,000.00	8,00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不动产权	320,905,000.00	29,62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不动产权	166,595,000.00	15,38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绍兴银行	不动产权	27,222,222.20	
浙江通能汽车	长兴交通投资	浙江通能汽	中国工	不动产权	215,000,000.00	15,000,000.00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抵押单位	借款银行	抵押物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有限公司	车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商银行			
合计					737,722,222.20	68,000,000.00

⑤ 质押及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质押单位	借款银行	质押物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裕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景点门票收费权、定期存单	198,000,000.00	10,000,000.00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应收账款	149,998,100.00	21,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浙江杭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股权质押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应收账款	110,000,000.00	30,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应收账款	30,000,000.00	10,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应收账款	70,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应收账款	60,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交行信托	应收账款	640,000,000.00	64,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号质押人：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号质押人：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定期存单、应收账款	265,000,000.00	38,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号质押人：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定期存单、应收账款	103,500,000.00	13,000,000.00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质押单位	借款银行	质押物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号质押人: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八都弄景区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十里古银杏长廊景区门票收费权	140,500,000.00	27,5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八都弄景区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十里古银杏长廊景区门票收费权	20,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八都弄景区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十里古银杏长廊景区门票收费权	70,000,000.0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湖州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未上市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200,000,000.00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杭(州)长(兴)高速公路北延(泗水至拆苏界)工程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352,440,000.00	15,600,000.00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铜甬宁波银行	杭(州)长(兴)高速公路北延(泗水至拆苏界)工程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426,400,000.00	44,800,000.00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杭(州)长(兴)高速公路北延(泗水至拆苏界)工程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168,000,000.00	16,000,000.00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杭(州)长(兴)高速公路北延(泗水至拆苏界)工程项目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900,060,000.00	48,000,000.00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杭(州)长(兴)高速公路北延(泗水至拆苏界)工程项目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452,300,000.00	25,000,000.00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收益权	40,000,000.00	40,000,000.00
长兴南太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应收账款	400,000,000.00	

借款单位	保证单位	质押单位	借款银行	质押物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合计					4,896,198,100.00	502,900,000.00

3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4 长交 01		120,000,000.00
14 长交 02		120,000,000.00
16 长交 01		705,000,000.00
17 长交 01	775,000,000.00	773,879,999.98
19 长交绿色债 01	1,285,235,220.10	1,282,071,338.70
19 长交 01	996,792,452.79	996,540,880.48
19 长交绿色债 02	647,371,967.66	646,846,361.19
20 交通 01	498,113,207.55	497,547,169.81
20 交通 02	896,349,056.60	895,330,188.68
20 交通 03	597,396,226.41	596,716,981.13
20 长交 01	478,279,245.29	477,735,849.06
G20 长交 1	1,495,966,981.14	1,494,693,396.23
美元债	699,385,192.65	714,502,654.41
20 长交绿色债 01	647,067,485.32	646,542,258.81
21 长交 01	1,114,611,320.76	
21 长交 03	397,962,264.15	
21 长兴交投 MTN001	697,886,792.45	
21 长兴交投 MTN002	198,962,264.15	
21 长兴交投 MTN001 (收益项目)	498,608,490.57	
G19 长滨 1 (第一期)	438,861,333.33	438,373,333.33
G19 长滨 1 (第二期)	407,585,066.67	406,679,466.67
19 长滨 01 (第一期)	998,700,000.00	996,750,000.00
债权融资计划	340,900,000.00	
17 长物流项目债	593,656,120.89	712,035,745.89
20 南投 01	498,700,000.00	498,250,000.00
20 南投 02	469,450,000.00	498,000,000.00
20 长兴太湖 PPN001	699,105,555.56	700,000,000.00
21 南开 01	436,016,750.00	
21 南开 02	760,965,333.33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1 南太湖 PPN001	598,200,000.00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496,668,100.00
21 南太湖	994,100,000.00	
仙山湖绿色项目收益专项债	697,193,396.23	696,819,182.39
小计	19,858,421,723.60	15,410,982,906.76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150,747,044.02	1,561,668,100.00
合计	17,707,674,679.58	13,849,314,806.76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14 长交 01	600,000,000.00	2014-4-30	7 年	600,000,000.00	120,000,000.00
14 长交 02	600,000,000.00	2016-6-16	7 年	600,000,000.00	120,000,000.00
16 长交 01	970,000,000.00	2016-11-11	5 年	970,000,000.00	705,000,000.00
17 长交 01	800,000,000.00	2017-3-8	5 年	800,000,000.00	773,879,999.98
19 长交绿色债 01	1,300,000,000.00	2019-8-27	7 年	1,300,000,000.00	1,282,071,338.70
19 长交 01	1,000,000,000.00	2019-10-30	3+2 年	1,000,000,000.00	996,540,880.48
19 长交绿色债 02	650,000,000.00	2020-1-2	7 年	650,000,000.00	646,846,361.19
20 交通 01	500,000,000.00	2020-5-7	5 年	500,000,000.00	497,547,169.81
20 交通 02	900,000,000.00	2020-7-22	5 年	900,000,000.00	895,330,188.68
20 交通 03	600,000,000.00	2020-10-30	5 年	600,000,000.00	596,716,981.13
20 长交 01	480,000,000.00	2020-2-28	5 年	480,000,000.00	477,735,849.06
G20 长交 1	1,500,000,000.00	2020-2-18	3+2 年	1,500,000,000.00	1,494,693,396.23
美元债	778,745,000.00	2020-6-23	3 年	778,745,000.00	714,502,654.41
20 长交绿色债 01	650,000,000.00	2020-8-27	7 年	650,000,000.00	646,542,258.81
21 长交 01	1,120,000,000.00	2021-3-22	3+2 年	1,120,000,000.00	
21 长交 03	400,000,000.00	2021-6-22	3+2 年	400,000,000.00	
21 长兴交投 MTN001	700,000,000.00	2021-9-15	3 年	700,000,000.00	
21 长兴交投 MTN002	200,000,000.00	2021-7-27	3+2 年	200,000,000.00	
21 长兴交投 MTN001 (收益项目)	500,000,000.00	2021-11-23	3+2 年	500,000,000.00	
G19 长滨 1 (第一期)	440,000,000.00	2019-5-8	5 年	437,560,000.00	438,373,333.33
G19 长滨 1 (第二期)	410,000,000.00	2019-8-29	5 年	408,422,000.00	406,679,466.67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19 长交 01 (第一期)	1,000,000,000.00	2019-8-21	3 年	994,150,000.00	996,750,000.00
债权融资计划	350,000,000.00	2021-2-10	3 年	350,000,000.00	
17 长物流项目债	800,000,000.00	2017-11-30	8 年	800,000,000.00	712,035,745.89
20 南投 01	500,000,000.00	2020-4-29	5 年	500,000,000.00	498,250,000.00
20 南投 02	500,000,000.00	2020-9-16	5 年	500,000,000.00	498,000,000.00
20 长兴太湖 PPN001		2020-11-10	3 年		700,000,000.00
21 南开 01	437,000,000.00	2021-3-26	3 年	437,000,000.00	
21 南开 02	763,000,000.00	2021-8-11	3 年	763,000,000.00	
21 南太湖 PPN001	600,000,000.00	2021-8-9	3 年	600,000,000.00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500,000,000.00	2016-3-5	5 年	500,000,000.00	496,668,100.00
21 南太湖	1,000,000,000.00	2021-11-10	5 年	1,000,000,000.00	
仙山湖绿色项目收益专项债	700,000,000.00	2020-6-29	9 年	700,000,000.00	696,819,182.39
合计	22,248,745,000.00			22,238,877,000.00	15,410,982,906.76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转入一年内到期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14 长交 01					-120,000,000.00			
14 长交 02					-120,000,000.00			
16 长交 01					-705,000,000.00			
17 长交 01				1,120,000.02		-775,000,000.00		
19 长交绿色债 01				3,163,881.40		-257,047,044.02		1,028,188,176.08
19 长交 01				251,572.31				996,792,452.79
19 长交绿色债 02				525,606.47				647,371,967.66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转入一年内到期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20 交通 01				566,037.74				498,113,207.55
20 交通 02				1,018,867.92				896,349,056.60
20 交通 03				679,245.28				597,396,226.41
20 长交 01				543,396.23				478,279,245.29
G20 长交 1				1,273,584.91				1,495,966,981.14
美元债				1,294,538.24		-16,412,000.00		699,385,192.65
20 长交绿色债 01				525,226.51				647,067,485.32
21 长交 01	1,120,000,000.00		-6,339,622.64	950,943.40				1,114,611,320.76
21 长交 03	400,000,000.00		-2,264,150.94	226,415.09				397,962,264.15
21 长兴交投 MTN001	700,000,000.00		-2,377,358.49	264,150.94				697,886,792.45
21 长兴交投 MTN002	200,000,000.00		-1,132,075.47	94,339.62				198,962,264.15
21 长兴交投 MTN001 (收益项目)	500,000,000.00		-1,415,094.34	23,584.91		-		498,608,490.57
G19 长滨 1 (第一期)				488,000.00				438,861,333.33
G19 长滨 1 (第二期)				905,600.00				407,585,066.67
19 长滨 01 (第一期)				1,950,000.00		-998,700,000.00		
债权融资计划	350,000,000.00		-12,600,000.00	3,500,000.00				340,900,000.00
17 长物流项目债				1,620,375.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473,656,120.89
20 南投 01				450,000.00				498,700,000.00
20 南投 02				450,000.00	-29,000,000.00			469,450,000.00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转入一年内到期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20 长兴太湖 PPN001				-894,444.44				699,105,555.56
21 南开 01	437,000,000.00		-1,311,000.00	327,750.00				436,016,750.00
21 南开 02	763,000,000.00		-2,289,000.00	254,333.33				760,965,333.33
21 南太湖 PPN001	600,000,000.00		-2,025,000.00	225,000.00				598,200,000.00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3,331,900.00	-500,000,000.00			
21 南太湖	1,000,000,000.00		-6,000,000.00	100,000.00				994,100,000.00
仙山湖绿色项目收益专项债				374,213.84				697,193,396.23
合计	6,070,000,000.00		-37,753,301.88	25,604,118.72	-1,594,000,000.00	-2,150,747,044.02	-16,412,000.00	17,707,674,679.58

37. 租赁负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19,512,472.8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915,626.09	
小计	17,596,846.7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7,700.70	
合计	17,379,146.09	

38. 长期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1,771,061,645.95	2,742,289,353.48
专项应付款	668,914,321.50	1,038,470,340.29
小计	2,439,975,967.45	3,780,759,693.7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629,727,868.84	1,032,047,898.36
合计	1,810,248,098.61	2,748,711,795.41

(2)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1,771,061,645.95	2,742,289,353.48
减：转入一年内到期金额	629,727,868.84	1,032,047,898.36
合计	1,141,333,777.11	1,710,241,455.12

①长期应付款明细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转入一年内到期金额
华融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56,704,592.11	13,689,485.95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76,508,476.53	76,508,476.53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58,000,000.00	
湖北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4,200,021.82	14,200,021.82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0,000,000.00	30,000,000.00
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83,110,880.00	29,163,840.00
江苏盈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6,780,000.00	46,780,000.00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1,361,090.66	15,454,854.09
浙江省空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1,000,000.00	38,000,000.00
诚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3,688,035.80	13,688,035.80
上海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3,717,577.94	21,187,413.34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转入一年内到期金额
长兴兴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3,554,424.68	28,114,146.77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5,649,631.46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6,316,354.73	23,422,374.60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2,170,172.69	22,170,172.69
华宝都鼎（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3,520,658.49	13,520,658.49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3,000,000.00	21,200,000.00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5,715,632.00	12,261,937.00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66,666,666.67	66,666,666.66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2,876,802.73	42,876,802.73
佛山海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7,750,681.24	20,292,154.97
立根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54,543,630.40	20,632,627.40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4,226,316.00	19,898,200.00
合计	1,771,061,645.95	629,727,868.84

(3) 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18 国道李家巷至林城工程	538,510,000.00	538,510,000.00
洪桥图影工程	53,650,000.00	53,650,000.00
水口顾渚线	10,000,000.00	10,000,000.00
李家巷图影工程	5,000,000.00	5,000,000.00
李家巷图影工程	3,000,000.00	3,000,000.00
苕溪河水入湖河道整治工程	36,324,394.70	407,048,049.29
省级示范性国有农场项目	3,902,835.80	
仙山湖国家湿地公园湿地生态保护与修复	3,400,000.00	3,400,000.00
太湖博物馆设计陈展经费	3,350,000.00	3,350,000.00
2011 年中央湿地补助款	2,000,000.00	2,000,000.00
2015 年中央湿地补助款	1,628,971.00	1,628,971.00
省文物平安工程专项资金	900,000.00	900,000.00
卡里人家实验示范带提升专款	418,120.00	418,120.00
科研协作经费	50,000.00	50,000.00
发改专项财政补助款	4,000,000.00	4,000,000.00
棚户区改造项目	2,780,000.00	2,780,000.00
节能照明技术		181,500.00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拌合楼节能改造技术		72,000.00
建筑节能改造技术		9,400.00
太阳能光伏技术		125,500.00
太阳能热水系统应用项目		27,400.00
施工期集中供电方案应用项目		326,900.00
公路隧道通风智能控制系统		36,000.00
车辆超限超载不停车预检管理系统应用工程		174,700.00
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		27,000.00
用户出行服务信息系统		934,400.00
公路运营能耗统计与监测系统		120,400.00
杭长高速公路北延工程		700,000.00
合计	668,914,321.50	1,038,470,340.29

39.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35,080,039.66	18,552,000.00	7,177,055.96	46,454,983.70
合计	35,080,039.66	18,552,000.00	7,177,055.96	46,454,983.70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公交车场补贴	13,587,249.21	15,000,000.00		6,194,822.99	22,392,426.22	与资产相关
浙江汽车总站建设补贴	10,247,235.00			276,000.00	9,971,235.00	与资产相关
泗安站建设补贴	8,200,000.00			300,000.04	7,899,999.96	与资产相关
和平站建设补贴	2,498,888.89			86,666.67	2,412,222.22	与资产相关
客运站建设补贴	546,666.56			20,000.00	526,666.56	与资产相关
充电桩补助		3,552,000.00		299,566.26	3,252,433.7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5,080,039.66	18,552,000.00		7,177,055.96	46,454,983.70	

40.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南京债权融资第一期	600,000,000.00	
湖州长兴基础设施定向融资工具	598,850,000.00	598,850,000.00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长兴大唐贡茶院2021年私募可转债	100,000,000.00	
浙江香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工具系列产品）	29,490,000.00	179,760,000.00
长兴县顾渚陆羽茶文化景区污水纳管工程定向融资计划		199,110,000.00
2020年度第一期债券融资计划		100,000,000.00
长兴永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2020年债权融资计划		49,570,000.00
浙江香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6,780,000.00
合计	1,328,340,000.00	1,174,070,000.00

41.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长兴县交通运输局	90.00	1,350,000,000.00			90.00	1,350,000,000.00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50,000,000.00			10.00	150,000,000.00
合计	100.00	1,500,000,000.00			100.00	1,500,000,000.00

42. 资本公积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14,652,899,763.78			14,652,899,763.78
其他资本公积	14,627,747,727.78	882,340,075.00	591,786,111.92	14,918,301,690.86
合计	29,280,647,491.56	882,340,075.00	591,786,111.92	29,571,201,454.64

资本公积变动说明：

①根据文件下属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和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收到管委会拨款，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77,935,257.83 元；

②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将持有的长兴启茂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浦能物资有限公司，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44,247,437.54 元

③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股东会决议，长兴万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的浙江长宜高速公司有限公司 10% 股权无偿转让给本公司，因取得少数股东股权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369,578.63 元。

④根据股东会决议，浙江百叶龙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长兴百叶龙文化

传播有限公司 67.00%股权无偿转让给下属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因取得少数股东股权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29,020.69 元。

⑤根据文件下属旅游集团将其持有的长兴农之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和长兴润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长兴通展物资有限公司；划出长兴农之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70,691.07 元，划出长兴润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42,514.01 元。

⑥根据文件水口乡政府将其名下部分管网资产无偿划转至下属长兴永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09,798,500.00 元。

⑦根据文件水口乡政府将其名下位于徽州庄村的部分苗木无偿划转至下属长兴腾越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01,411,936.00 元。

⑧根据文件同意将李家巷镇下辖范围内集镇及工业园区所有合法享有的道路停车位收费权划归南投公司，增加南投公司资本公积 34,166,200.00 元。

⑨根据文件同意将吕山乡停车位收费权划归南投公司，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9,338,100.00 元。

⑩根据文件，县港航管理中心将其名下原吕山港航所土地资产无偿划入下属长兴县龙舟水运有限公司，增加资本公积 3,893,720.00 元。

⑪中共长兴县委办公室无偿调拨资产，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7,810.30 元。

⑫物流园区划出资产，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32,101,216.44 元

⑬本公司持有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9%股权，2021 年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减少 360,014,005.04 元，减少本公司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76,406,862.47 元。

⑭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股东会决议，下属长兴启程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百通物资有限公司，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45,464,097.76 元。

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股东会决议，下属浙江通能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将持有的浙江通能泰华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百通物资有限公司，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7,162,483.81 元。

⑯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股东会决议，下属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将持有的长兴通景贸易有限公司 51%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浦能物资有限公司，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6,834,155.09 元。

⑰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股东会决议，下属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长兴锦鹏建筑有限公司 100%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经济开发区投资服务中心，减少资本公积 1,705,476.61 元。

⑱根据股东会决议，下属长兴大唐贡茶院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浙江省中国旅行社集团长兴有限公司 100%股权，无偿转让给下属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041,128.67 元。

43.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2,150,429.75	-222,086,303.87			-222,086,303.87		250,064,125.8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9,242,963.34	-7,066,650.00			-7,066,650.00		192,176,313.34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模式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272,907,466.41	-215,019,653.87			-215,019,653.87		57,887,812.5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72,150,429.75	-222,086,303.87			-222,086,303.87		250,064,125.88

44. 专项储备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24,496,701.53	7,683,025.97	5,507,058.57	26,672,668.93
合计	24,496,701.53	7,683,025.97	5,507,058.57	26,672,668.93

45. 盈余公积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39,068,770.13	-5,218,960.50	233,849,809.63	16,057,449.48		249,907,259.11
合计	239,068,770.13	-5,218,960.50	233,849,809.63	16,057,449.48		249,907,259.11

4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50,632,227.89	2,492,578,236.82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1,582,374.31	359,078,320.2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79,049,853.58	2,851,656,557.0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6,733,615.63	429,305,552.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057,449.48	25,929,881.4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080,000.00	4,4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25,646,019.73	3,250,632,227.91

47.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收入成本明细列示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62,500,571.89	4,030,469,446.91	3,985,333,395.05	3,697,433,063.66
其他业务	39,316,328.17	14,429,229.72	55,031,295.11	10,054,277.14
合计	4,501,816,900.06	4,044,898,676.63	4,040,364,690.16	3,707,487,340.80

（2）按类别列示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				
委托建设收入	747,790,838.94	689,705,112.64	530,478,744.49	490,074,774.34
土地开发收入	451,618,105.91	301,078,737.27	484,064,750.12	353,551,062.87
运输收入	52,977,957.71	118,932,985.13	49,303,004.67	103,378,638.41
炸药销售收入	30,811,342.61	26,710,812.40	31,309,442.06	27,074,902.36
文化旅游收入	173,159,053.66	162,029,187.17	145,457,096.68	168,847,372.87
矿产销售收入	343,122,943.30	98,568,854.70	349,416,786.67	96,392,277.33
保安服务费收入	148,370,692.44	143,076,120.89	128,942,506.22	122,315,384.61
通行费收入	120,890,586.96	175,959,799.29	12,888,652.51	120,362,699.58
租金收入	61,321,595.66	31,940,294.81	25,632,024.19	27,011,399.72
贸易收入	2,177,684,730.39	2,149,401,066.35	2,122,145,279.79	2,093,370,545.75
屠宰收入	560,523.00	834,059.61	276,776.50	887,832.07
农产品销售收入	84,724,759.70	74,197,936.35	91,169,799.88	85,065,360.42
石油销售收入	59,901,969.20	57,390,414.28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	9,565,472.41	644,066.02	14,248,531.27	9,100,813.33
小计	4,462,500,571.89	4,030,469,446.91	3,985,333,395.05	3,697,433,063.66
二、其他业务				
租金收入	31,696,790.44	8,587,989.52	30,322,733.72	7,515,404.50
矿石销售收入			24,708,561.39	2,538,872.64
其他	7,619,537.73	5,841,240.20		
小计	39,316,328.17	14,429,229.72	55,031,295.11	10,054,277.14
合计	4,501,816,900.06	4,044,898,676.63	4,040,364,690.16	3,707,487,340.80

4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建税	1,874,918.12	1,519,659.91
教育费附加	1,133,723.55	906,399.34
地方教育附加	741,516.67	604,312.57
印花税	1,134,587.55	1,325,020.44
房产税	3,705,490.26	2,896,623.65
城镇土地使用税	4,894,591.68	5,275,782.78
文化建设费	15,249.58	
资源税	18,071,401.63	14,272,720.76
环保税	213,513.30	240,079.14
其他		118,377.90
合计	31,784,992.34	27,158,976.49

49. 财务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717,724,998.75	740,237,904.33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734,615.87	—
减：利息收入	268,404,365.04	366,802,845.97
利息净支出	449,320,633.71	373,435,058.36
汇兑净损失	-14,918,972.58	-48,582,135.05
手续费	14,077,480.15	10,704,073.45
其他	61,757,051.55	64,672,549.32
合计	510,236,192.83	400,229,546.08

50. 其他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515,279,623.28	668,443,586.72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177,055.96	6,094,136.22	与资产相关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08,415,332.39	662,349,450.50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279,877.60	645,202.69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020.84		
进项税加计扣除	124,439.55	645,202.69	
税收减免	2,118,592.58		
稳岗补贴	35,824.63		
合计	517,872,265.95	669,088,789.41	

51. 投资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3,649,690.57	38,675,791.2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58,437.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69,740,300.24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3,669,238.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547,160.64
理财产品收益	4,600,186.97	15,971,650.41
合计	207,531,740.30	147,769,518.98

5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05,630.6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05,630.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9,155.84	—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29,155.84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11,558,293.88	115,535,784.19
合计	211,987,449.72	115,641,414.86

53.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09,000.00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73,044.68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819,196.14	—
合计	-9,501,240.82	—

54.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坏账损失		-2,334,408.53
合计		-2,334,408.53

55.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544,568.22	-246,513.50
其中：固定资产	-544,568.22	-435,864.98
无形资产		55,608.40
合计	-544,568.22	-246,513.50

56.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盘盈利得	25.46	
罚没收入	80,000.00	112,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收入	3,628.32	63,592.23
其他	3,771,827.92	2,607,138.46
合计	3,855,481.70	2,782,730.69

5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捐赠支出	205,654.85	1,903,247.6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40,664.54	436,084.98
罚款支出	3,414.50	83,286.71
其他支出	14,432,973.89	17,695,583.93
合计	16,082,707.78	20,118,203.28

58.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7,480,650.65	19,806,607.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1,371,705.28	28,177,611.77
合计	98,852,355.93	47,984,218.89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7,375,106.15	504,990,609.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34,408.53
信用减值损失	9,501,240.82	—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2,112,594.33	205,254,253.31
使用权资产折旧	3,659,388.40	—
无形资产摊销	51,998,340.11	50,053,897.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347,912.52	58,064,727.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4,568.22	246,513.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7,036.22	372,492.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987,449.72	-115,641,414.8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70,724,998.75	1,027,137,959.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7,531,740.30	-147,769,518.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30,810.43	-498,085.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996,862.43	28,705,546.0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7,842,337.53	-4,519,443,122.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82,892,310.75	8,697,460,407.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2,759,841.93	-5,334,210,093.45
其他	13,550,911.44	3,884,35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4,533,910.41	460,942,931.7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52,398,706.37	5,587,272,636.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587,272,636.52	3,928,927,611.36

补充资料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4,873,930.15	1,658,345,025.1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5,352,398,706.37	5,587,272,636.52
其中：库存现金	229,350.20	466,735.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52,107,217.20	5,586,770,409.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2,138.97	35,491.95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52,398,706.37	5,587,272,636.5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货币资金	1,705,900,000.00	借款质押
货币资金	447,600,000.00	票据保证金
存货	2,104,232,644.00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2,287,186,600.00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372,454,430.39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53,261,251.10	借款抵押
小计	7,070,634,925.49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限的资产		
货币资金	65,001,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13,720,336.00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基金受限
货币资金	2,186,295.10	其他保证金
小计	80,940,260.19	
合计	7,151,542,556.59	

其他事项：

股权受限明细如下：

资产所属单位	资产项目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杭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资产所属单位	资产项目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兴顺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股权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顺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费权受限明细如下:	
资产所属单位	资产项目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杭(州)长(兴)高速公路北延段收费权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江南小延安红色研学小镇收费权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十里古银杏长廊景区门票收费权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钉子远古世界景区、长兴江南红村收费权
应收债权受限明细如下:	
资产所属单位	资产项目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应收债权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县长桥至虹星桥公路工程下的政府购买应收债权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县交通基础设施重点建设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应收债权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应收债权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湖州南太湖集聚区长兴县长桥至虹星桥公路工程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应收债权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五水共治"工程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应收账款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南太湖产业集聚区长兴分区工业平台综合开发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应收账款

61.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1 年度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公交车购车补贴	6,194,822.99	递延收益	6,194,822.99	其他收益
浙万汽车总站建设补贴	276,000.00	递延收益	276,000.00	其他收益
泗安站建设补贴	300,000.04	递延收益	300,000.04	其他收益
和平站建设补贴	86,666.67	递延收益	86,666.67	其他收益
客运站建设补贴	20,000.00	递延收益	20,000.00	其他收益
充电桩补助	299,566.26	递延收益	299,566.26	其他收益
合计	7,177,055.96		7,177,055.96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财政贴息	253,000,000.00	253,000,000.00	财务费用
运营补助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其他收益
财政补贴	162,650,200.00	162,650,200.00	其他收益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收益
学生接送款补贴	6,161,207.44	6,161,207.44	其他收益
公交政策性亏损补贴补助	6,159,495.00	6,159,495.00	其他收益
成品油价补助	5,835,700.00	5,835,700.00	其他收益
文化旅游发展补助	2,330,400.00	2,330,400.00	其他收益
文化和服务产业发展资金补助	2,212,570.00	2,212,570.00	其他收益
圣井保护整治补助款	1,900,000.00	1,900,000.00	其他收益
大剧院工程补助	1,875,440.00	1,875,440.00	其他收益
大剧院运行经费补助	1,250,000.00	1,250,000.00	其他收益
长兴县煤山镇人民政府煤山公交枢纽站土地费补偿款	1,232,091.00	1,232,091.00	其他收益
国有企业项目建设财政补助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	5,808,228.95	5,808,228.95	其他收益
合计	761,415,332.39	761,415,332.39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长兴百叶龙健道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861,100.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长兴百叶龙健道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工商变更登记日		

其他说明：2021 年 12 月，浙江百叶龙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原长兴健道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51.00% 股份，收购后长兴健道体育发展有限公司更名为长兴百叶龙健道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长兴百叶龙健道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现金	2,861,1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合并成本合计	2,861,1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861,1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 反向购买

无

4. 处置子公司

(1)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将下属浙江通能泰华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百通物资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转让时点为 2021 年 7 月 30 日。

(2)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将下属浙江长兴通景贸易有限公司 51.00% 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浦能物资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转让时点为 2021 年 9 月 30 日。

(3) 根据文件，本公司将下属长兴城东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经济开发区投资服务中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转让时点为 2021 年 11 月 23 日。

(4)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将下属长兴农之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通展物资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转让时点为 2021 年 5 月 31 日。

(5)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将下属长兴润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通展物资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转让时点为 2021

年5月31日。

(6)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将下属长兴启茂商业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浦能物资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转让时点为2021年7月31日。

(7) 下属长兴万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清算，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清算日为2021年11月30日。

(8)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将下属长兴启程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百通物资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转让时点为2021年7月31日。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下属长兴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出资成立长兴浙安科技有限公司，注册日期2021年5月20日，持股比例70.00%，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下属长兴县至顺生猪定点屠宰有限公司与长兴华恒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长兴通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注册日期2021年10月19日，持股比例51.00%，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下属浙江通能汽车服务发展有限公司与长兴领航二手车交易服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长兴通航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注册日期2021年9月17日，持股比例51.00%，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 下属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出资成立长兴益通石化有限公司，注册日期2021年8月11日，持股比例100.00%，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5) 下属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出资成立长兴国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注册日期2021年9月14日，持股比例100.00%，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 下属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出资成立浙江长兴交投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注册日期2021年11月30日，持股比例100.00%，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 下属长兴大唐贡茶院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廿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念唐（长兴）茶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注册日期2021年3月24日，持股比例

51.00%，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8) 下属浙江远方的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成立浙江远方的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注册日期 2021 年 4 月 2 日，持股比例 100.00%，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9) 下属长兴百叶龙树人艺术培训有限公司出资成立长兴百叶龙太湖娃托育有限公司，注册时间 2021 年 10 月 27 日，持股比例 100.00%，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0) 下属长兴百叶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成立长兴县百叶龙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注册日期 2021 年 4 月 28 日，持股比例 100.00%，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1) 下属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成立长兴县两山生态资源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注册日期 2021 年 9 月 13 日，持股比例 100.00%，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2) 下属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成立长兴百叶龙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注册日期 2021 年 9 月 24 日，持股比例 100.00%，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3) 2021 年 3 月，长兴旅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和下属浙江百叶龙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长兴百叶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7%和 67%股权无偿转让给下属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长兴百叶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二级子公司。

(14) 2021 年 11 月，浙江省中国旅行社集团长兴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浙江省中国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退出持股浙江省中国旅行社集团长兴有限公司，然后下属长兴大唐贡茶院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将其下属浙江省中国旅行社集团长兴有限公司 100.00%股权无偿转让给下属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中国旅行社集团长兴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二级子公司。

(15) 本公司与浙江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长兴县交投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注册时间 2020 年 11 月 19 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长兴安顺化建民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安顺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安顺物流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县长安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浙安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70.00	投资设立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万宏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慧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通洞矿业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通能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通能石化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50.00	投资设立
浙江通盈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55.00	投资设立
长兴通泰电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50.00	投资设立
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汇合农副产品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县至顺生猪定点屠宰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通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51.00	投资设立
长兴莱茵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县龙舟水运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股权购买
长兴县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通能汽车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通航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51.00	投资设立
长兴益通石化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国康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长兴交投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81.00	19.00	投资设立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89.69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长兴商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长兴市场经营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金陵商城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胜华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林城农之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金钉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扬子鳄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江南红村培训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红色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陈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花溪谷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大唐贡茶院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9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长兴浙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51.00	投资设立
念唐(长兴)茶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51.00	
长兴远方的家旅游商品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远方的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东渔坊酒店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远方的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明悦电影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古银杏长廊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51.00	投资设立
长兴太湖海韵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仙山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仙山湖园艺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嘉木茶业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永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心自由旅游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兴腾越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百叶龙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百叶龙广告创意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兴百叶龙电影大世界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兴南窑陶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兴泗安百叶龙电影大世界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兴百叶龙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兴百叶龙健道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51.00	股权购入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69.8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兴富美好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兴县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兴百叶龙文化艺术培训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百叶龙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百叶龙树人艺术培训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70.00	投资设立
长兴百叶龙太湖娃托育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百叶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70.00	投资设立
长兴县百叶龙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70.00	投资设立
浙江百叶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省中国旅行社集团长兴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县两山生态资源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百叶龙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100.00	投资设立
长兴顺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60.00	40.00	投资设立
国汇交投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51.00		投资设立
长兴县交投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50.00		投资设立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 本公司原通过长兴万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至持有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的股权。本年长兴万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清算注销，其持有的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股权，无偿转让给本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直接持有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1%股权。

(2) 下属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原通过浙江百叶龙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

司间接持有长兴百叶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7%的股权。本年根据股东会决议，浙江百叶龙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少数股东长兴旅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将持有的长兴百叶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无偿转让给下属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完成后，下属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长兴百叶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3) 下属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原通过长兴大唐贡茶院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浙江省中国旅行社集团长兴有限公司 85%的股权。本年根据股东会决议，少数股东浙江省中国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退出其持有的浙江省中国旅行社集团长兴有限公司 15%股权，然后长兴大唐贡茶院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浙江省中国旅行社集团长兴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无偿转让给下属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完成后，下属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浙江省中国旅行社集团长兴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长兴县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石油销售	49.00		权益法核算
长兴通盈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租赁和商务服务	40.00		权益法核算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基础设施建设	49.00		权益法核算
湖州市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宁杭铁路投资、建设		37.50	权益法核算
浙江海港长兴港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	浙江长兴	港口码头管理等		20.00	权益法核算
浙江长兴新农都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省	浙江长兴	实业投资等		40.00	权益法核算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基础设施建设		30.00	权益法核算

其他说明：因本公司下属被投资单位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长兴通展物资有限公司全部受长兴县交通运输局直接管理，本公司只进行出资，并未参与日常经营管理，不控制上述企业，故未纳入合并范围。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 其他

无

八、公允价值的披露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4,736,204,403.92	4,736,204,403.92
（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6,616,903.92	816,616,903.92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2,528,000.00	1,002,528,000.00
（三）投资性房地产			2,917,059,500.00	2,917,059,500.00
1. 出租的建筑物			2,917,059,500.00	2,917,059,5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736,204,403.92	4,736,204,403.92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投资性房地产为出租的商业用房，公司房产可以从房地产市场获得与估价对象具有可比性的交易案例，故采用市场比较法进行估值。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期末余额经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铭评报字[2022]第 3119 号、中铭评报字[2022]第 3138 号中铭评报字[2022]第 3060 号、中铭评报字[2022]第 3014 号、中铭评报字[2022]第 3138 号评估报告得出。

对于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因被投资企业所处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长兴县交通运输局	浙江长兴	90.00	90.00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1)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无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同一控制下其他关联方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湖州市物产民爆销售有限公司	民爆器材	25,854,690.74	21,684,391.0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长兴县交通运输局	委托代建收入	395,912,114.86	321,811,047.18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详见附注十、2 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详见附注五、25 短期借款，五、35 长期借款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无				
拆出				
长兴贡茶投资有限公司	82,500,300.00	2018 年 7 月 25 日	未约定	起始日为第一笔拆借资金发生日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	830.57	4.90		
应收账款	浙江长兴新农都实业有限公司	520.00	2.60		
应收账款	长兴贡茶投资有限公司	14,858.00	74.29		
其他应收款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110,000,000.00	550,000.00	376,265,513.04	
其他应收款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79,767,152.22	1,398,835.76	4,544,93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长兴新农都实业有限公司	71,370,320.00	361,109.60	45,20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51,936,300.00	1,259,681.50	251,936,300.00	
其他应收款	长兴通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	6,000.00		
其他应收款	长兴贡茶投资有限公司	102,800,361.36	514,001.81	96,108,670.36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湖州市物产民爆销售有限公司	2,544,054.49	2,363,453.26
预收款项	长兴县交通运输局		612,595,466.66
合同负债	长兴县交通运输局	604,532,156.00	
其他应付款	长兴通盈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1,200,000.00	29,990,000.00

7. 关联方承诺

无

8. 其他

无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外担保明细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借款开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万元)			
湖州湖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5,172.60	2017-1-20	2046-1-19	否
湖州湖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3,695.77	2015-12-4	2035-12-3	否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	2017-3-20	2027-3-20	否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500.00	2019-9-26	2022-9-26	否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3,000.00	2017-11-30	2025-11-30	否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	2017-2-28	2022-2-27	否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550.00	2021-11-18	2022-11-18	否
长兴县林城特色工业园区投资服务	4,700.00	2021-11-18	2022-11-18	否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借款开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万元)			
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	2019-9-24	2026-9-25	否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0,765.10	2019-5-22	2024-5-21	否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8,821.80	2019-9-27	2024-9-25	否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1-4-25	2022-10-24	否
浙江太湖新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6,900.00	2020-3-27	2022-3-27	否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210.00	2017-8-31	2022-8-30	否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	2021-4-28	2024-4-28	否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2,110.00	2020-3-11	2022-4-24	否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2019-1-19	2022-1-16	否
长兴宏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9,000.00	2021-2-2	2022-2-2	否
浙江长兴经盛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	2021-12-21	2022-12-21	否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1-3-26	2023-3-25	否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1-7-19	2028-7-19	否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9,680.00	2020-4-16	2027-4-15	否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4,630.00	2017-1-26	2028-1-29	否
长兴八都岙景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1,250.00	2020-3-30	2024-3-30	否
长兴八都岙景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	2017-12-17	2022-6-22	否
浙江吕蒙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8,000.00	2020-8-21	2026-12-21	否
长兴通盈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4,500.00	2021-1-8	2024-1-7	否
长兴长洪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2019-12-30	2022-12-27	否
长兴鑫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600.00	2021-1-13	2024-1-13	否
长兴鑫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	2021-1-14	2022-1-14	否
长兴鑫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	2021-5-19	2022-5-19	否
长兴鑫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472.00	2017-8-29	2022-8-28	否
长兴鑫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80.00	2017-9-27	2022-9-15	否
长兴鑫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956.00	2017-12-16	2022-12-25	否
长兴鑫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300.00	2019-12-23	2024-12-21	否
长兴鑫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5,670.00	2020-2-14	2022-12-25	否
长兴鑫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991.00	2020-4-13	2022-4-22	否
长兴鑫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5-28	2024-5-27	否
长兴鑫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	2020/7/30	2024-7-29	否
长兴煤山水旭水务有限公司	4,000.00	2019-8-26	2024-8-23	否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借款开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万元)			
长兴煤山永旭水务有限公司	12,000.00	2019-12-31	2025-1-15	否
长兴煤山永旭水务有限公司	1,200.00	2020-2-28	2023-2-27	否
长兴申源村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2021-7-7	2023-5-10	否
长兴申源村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282.00	2018-3-21	2023-1-21	否
长兴申源村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81.00	2020-1-3	2022-1-3	否
长兴申源村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5,062.00	2020-2-25	2022-2-24	否
长兴众鑫轻纺工业园投资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4,990.00	2020-1-7	2022-3-2	否
长兴众鑫轻纺工业园投资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7,500.00	2020-6-22	2025-7-22	否
长兴众鑫轻纺工业园投资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18,000.00	2020-10-30	2023-10-29	否
长兴通源经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	2019-6-28	2024-6-25	否
长兴通源经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12-31	2023-12-31	否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	2021-6-28	2022-6-28	否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300.00	2019-8-9	2022-8-8	否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440.00	2020-5-29	2022/5/17	否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2021-11-18	2026-11-18	否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2021-6-25	2026-6-25	否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	2021-1-22	2022-1-22	否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6,486.41	2021-2-4	2024-2-10	否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	2021-11-26	2022-11-1	否
长兴合联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	2019-5-31	2029-5-31	否
浙江长兴太湖图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2,000.00	2019-6-20	2029-6-30	否
浙江长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9,893.00	2020-8-13	2022-9-13	否
浙江太湖新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9,620.00	2019-11-15	2022-11-15	否
浙江长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2021-5-25	2022-7-5	否
浙江长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916.00	2021-11-9	2022-11-9	否
长兴永恒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6,144.77	2021-1-8	2024-1-8	否
浙江长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2021-2-7	2022-2-6	否
长兴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	2021-11-1	2024-10-8	否
长兴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1,370.41	2017-9-10	2022-9-10	否
长兴万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950.00	2021-12-21	2024-6-20	否
长兴县李家巷镇石泉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835.00	2021-5-27	2024-5-15	否
长兴县李家巷镇陈家浜村股份经济	835.00	2021-5-27	2024-5-15	否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借款开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万元)			
合作社				
长兴县李家巷镇计家浜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785.00	2021-5-27	2024-5-15	否
浙江长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760.15	2021-12-30	2022-12-29	否
长兴县李家巷镇广福桥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720.00	2021-5-27	2024-5-15	否
长兴县李家巷镇老虎洞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680.00	2021-5-27	2024-5-15	否
浙江太湖新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664.99	2020-3-31	2022-3-31	否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	2021-6-28	2036-6-27	否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5,000.00	2021-1-5	2025-12-30	否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2021-12-20	2022-12-19	否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2020-3-31	2023-3-30	否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2020-3-31	2023-3-30	否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2020-3-31	2023-3-30	否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2020-3-31	2023-3-30	否
长兴源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8,200.00	2020-11-10	2022-11-1	否
合计	1,653,970.00			

3. 其他

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三、母公司的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0,373,069.59
其他应收款	5,933,345,245.70	6,261,983,491.65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5,933,345,245.70	6,352,356,561.24

(2) 应收利息

无

(3) 应收股利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杭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0,373,069.59
合计		90,373,069.59

(4)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613,744,488.37	2,790,092,428.82
1 至 2 年	1,395,499,620.17	1,863,201,961.16
2 至 3 年	1,276,508,439.57	538,724,836.51
3 年以上	667,897,738.88	1,070,348,780.15
小计	5,953,650,286.99	6,262,368,006.64
减：坏账准备	20,305,041.29	384,514.99
合计	5,933,345,245.70	6,261,983,491.65

②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5,953,650,286.99	20,305,041.29	5,933,345,245.70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5,953,650,286.99	20,305,041.29	5,933,345,245.70

A.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53,650,286.99	0.34	20,305,041.29	5,933,345,245.70
其中：组合 3	2,949,205,831.68			2,949,205,831.68
组合 4	2,998,394,825.07	0.50	14,991,974.13	2,983,402,850.94
组合 5	6,049,630.24	87.82	5,313,067.16	736,563.08
组合 6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5,953,650,286.99	0.34	20,305,041.29	5,933,345,245.7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3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18,027,397.28		
长兴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839,519,298.06		
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18,300,588.86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05,060,248.27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76,372,592.73		
长兴胜华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其他	91,925,706.48		
合计	2,949,205,831.68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4 计提坏账准备的主要大额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浙江长兴融兴实业有限公司	847,161,200.00	4,235,806.00	0.50
长兴长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20,266,666.69	1,601,333.33	0.50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9,250,000.00	1,446,250.00	0.50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51,936,300.00	1,259,681.50	0.50
长兴通展物资有限公司	211,607,944.43	1,058,039.72	0.50
浙江长兴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000,000.00	0.50
长兴绿茵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191,911,111.12	959,555.56	0.50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110,000,000.00	550,000.00	0.50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2,905,566.51	364,527.83	0.50
其他	503,356,036.32	2,516,780.19	0.50
合计	2,998,394,825.07	14,991,974.13	0.5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5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84,186.55	710,226.12	51.31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1,288,875.66	1,226,365.19	95.15
2-3 年	28,806.25	28,714.07	99.68
3 年以上	3,347,761.78	3,347,761.78	100.00
合计	6,049,630.24	5,313,067.16	87.82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6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B.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无

C.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无

③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如下：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62,368,006.64	100.00	384,514.99	0.01	6,261,983,491.65
组合 1:	6,185,465,007.85	98.77			6,185,465,007.85
组合 2:	76,902,998.79	1.23	384,514.99	0.50	76,518,483.80
组合 3:					
组合 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262,368,006.64	100.00	384,514.99	0.01	6,261,983,491.65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组合中，按坏账风险较小组合计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108,390,588.86	17.7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 准备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11,621,917.82	14.56	
长兴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853,619,298.06	13.63	
浙江长兴融兴实业有限公司	526,861,200.00	8.41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374,265,513.04	5.98	
长兴县交通建设发展中心	335,074,427.27	5.35	
长兴长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8,133,333.34	4.92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03,901,686.97	4.85	
长兴鑫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89,062,150.00	4.62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88,668,818.05	4.61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51,936,300.00	4.02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9,250,000.00	3.66	
长兴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227,780,123.73	3.64	
长兴胜华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60	
其他	76,899,650.71	1.22	
合计	6,185,465,007.85	98.77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2：余额百分比组合	76,902,998.79	384,514.99	0.50
组合 3：余额百分比组合			
合计	76,902,998.79	384,514.99	0.50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无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⑥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4,514.99	18,639,964.61	19,024,479.60	4,995,572.65			24,020,052.25
合计	384,514.99	18,639,964.61	19,024,479.60	4,995,572.65			24,020,052.25

⑦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18,027,397.28	0-2 年	17.10	
浙江长兴融兴实业有限公司	847,161,200.00	0-3 年；3 年以上	14.23	4,235,806.00
长兴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839,519,298.06	0-3 年；3 年以上	14.10	
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18,300,588.86	0-1 年；3 年以上	7.03	
长兴长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20,266,666.69	0-3 年	5.38	1,601,333.33
合计	3,443,275,150.89		57.83	5,837,139.33

2.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352,759,698.70		16,352,759,698.70	11,244,041,734.47	9,109,776.57	11,234,931,957.9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495,034,685.44		5,495,034,685.44	10,514,161,352.47		10,514,161,352.47
合计	21,847,794,384.14		21,847,794,384.14	21,758,203,086.94	9,109,776.57	21,749,093,310.37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1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余额
长兴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9,109,776.57		9,109,776.57			
长兴南太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815,720,691.72			3,815,720,691.72		
长兴南太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21,693,389.87			521,693,389.87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7,560,281.81	1,345,000,000.00		1,652,560,281.81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41,421,242.90			741,421,242.90		

被投资单位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1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余额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418,211,801.77	5,196,602,290.63		9,614,814,092.40		
长兴万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5,000,000.00		1,345,000,000.00			
长兴县公路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82,774,549.83		82,774,549.83			
国江交投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长兴县交投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11,244,041,734.47	6,545,602,290.63	1,436,884,326.40	16,352,759,698.7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0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	9,988,886.43		9,988,886.43			-116,901.80
长兴县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48,465,201.80		48,465,201.80			-5,075,056.62
长兴通盛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4,756,555.55		64,756,555.55			-4,985,211.36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494,348,418.06	-21,237,701.44	5,473,110,716.62			85,297,357.29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896,602,290.63		4,896,602,290.63		-4,896,602,290.63	
小计	10,514,161,352.47	-21,237,701.44	10,492,923,651.03		-4,896,602,290.63	75,120,187.51
合计	10,514,161,352.47	-21,237,701.44	10,492,923,651.03		-4,896,602,290.63	75,120,187.51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本期增减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						9,871,984.63	

被投资单位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本期增减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长兴县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43,390,145.18	
长兴通盈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59,771,344.19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76,406,862.47				5,382,001,211.44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小计		-176,406,862.47				5,495,034,685.44	
合计		-176,406,862.47				5,495,034,685.44	

3.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项目回购收入	165,573,058.52	153,639,865.12	154,404,955.07	143,276,670.02
小计	165,573,058.52	153,639,865.12	154,404,955.07	143,276,670.02
其他业务				
租金收入	22,049,712.48	7,984,237.52	13,832,376.16	5,296,058.51
小计	22,049,712.48	7,984,237.52	13,832,376.16	5,296,058.51
合计	187,622,771.00	161,624,102.64	168,237,331.23	148,572,728.53

4. 投资收益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120,187.51	125,256,356.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3,169,069.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68,361,978.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58,437.48	
合计	143,023,728.79	218,425,425.93

公司名称：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22年04月28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债务重组等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财务咨询、会计培训；软件、硬件、网络、系统集成、信息系统、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软件开发、销售、售后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范围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长期(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00号1001-22至901-26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17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 六月 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姓名: 张 颖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6-07-09
工作单位: 大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自贸试验区分所
身份证号: 31120319860709286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9月12日

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审查
(浙江地区2020年检)

2021
检

浙江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11000169374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年03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傅超群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11-30
工作单位: 信义水泥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身份证号: 330201198811300010
身份证号码: 33020119881130001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32019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8 年 04 月 02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 年 9 月 12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9 月 12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o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9 月 12 日